

民主法治建设

镇江市人大常委会主办

市人大常委会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



- 宣传人大制度
- 弘扬民主法治
- 交流工作经验
- 展示代表风采

2022 年第 **1** 期
总第332期

准印证号: S(2021)11000084



2022年1月4日下午，市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九次会议，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明龙主持会议。



2022年1月17日，市人大、市政府举行2022年重点工作通气会。市长徐曙海出席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郭建介绍2022年市人大重点工作。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秦海涛通报2022年市政府重点工作。



2022年1月29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党风廉政建设暨警示教育大会。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郭建出席会议并讲话，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传达中央、省、市纪委全会精神。



踔厉奋发新征程 履职建功新时代

时间长河奔腾不息，历史车轮滚滚向前。

回望“极不平凡”的2021年，伟大的中国共产党迎来百年华诞，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如期实现。党中央第一次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史上留下浓墨重彩的印迹。未来，在这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铺就万千底色。

过去一年，我市全体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同心同德、认真履职，紧紧围绕市委的决策部署和市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持续贴近市委中心工作，不断为产业强市而增力，不断为生态文明建设而发力，不断为振兴乡村而尽力，在区域经济发展大局中，推进民主法治进程、深化人大监督工作、助力提升民生福祉。全面打造的“民呼我应”金品牌，获评“全省十大市县人大新闻”，人大各项工作实现了新进步。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喜庆之年，是推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落地落实，打造全过程人民民主最佳实践的重要一年，也是推进现代化新镇江建设的关键之年。市第八次党代会发出了勇担使命、扎实奋斗，向着现代化新镇江激情奔跑的时代号召。

征程在前，使命在肩。市九届人大即将开启，我们必须紧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进一步强化以人民为中心，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立法、决定等职权，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在激情奔跑中奋进新征程，用实干实绩建功新时代，为谱写“镇江很有前途”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人大力量。

“人民是天，这是你的誓言”。当前，各市区、镇人大换届圆满完成，人大代表已开启履职新征程，而我们所面临千头万绪的事，说到底还是千家万户的事。我们要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用心用情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扎实推动共同富裕，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创造高品质生活，让人民群众的生活年年都有新改善，一年更比一年好。

新岁又春风，扬帆正当时。让我们在中共镇江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伴随着新春的脚步，吹响奋进的号角，以顺应党和人民新期待为出发点，以改革发展和法治建设为突破点，以强化人大监督为着力点，以加强同人民群众的联系为支撑点，发挥新作用，展现新作为，展现虎虎生威的雄风，踔厉奋发、笃行不息，一步一个脚印把“镇江很有前途”变为美好现实，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目录 Contents

编委会主任:张伟清

副主任:杜秀芹 陈鹏飞

张纪成 张蕾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卫锁宏 马家胜 王宏 王丰江

许向阳 吴小红 张志耕 经山河

闻风 施正中 赵立群 胡高云

姚继承 高庆华 韩宏亮 彭忠东

戴永卿

主编:王丰江

副主编:黄彩萍

编辑:(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剑峰 孙澄 曲海国 陈刚

张晨阳 杭斌 俞小俊 施正裕

贺永欣

执行编辑:丁剑峰

发送:全市各级人大代表

全市各级人大机关(机构)

市“一府一委两院”等相关部门

全国部分地市人大

法律顾问:程美瑛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卷首语 踔厉奋发新征程 履职尽责新时代

◆ 特别关注

4 坚定政治站位 推进从严治党

/ 郭建

5 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

从党的百年辉煌中汲取不竭动力

/ 孙晓南

◆ 民呼我应

9 全力擦亮“民呼我应”金品牌

/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 机关党建

11 “三抓三强”凝聚合力 党建业务融合发展

/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 监督纵横

14 镇江“创”字引领产业强市跑起来

/ 市人大常委会人代联委

◆ 成果巡礼

16 发展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

/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19 坚持正确有效 稳步推进乡镇环境报告工作

/ 丹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1 积极履职尽责 交出满意答卷

/ 句容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3 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推动代表依法履职

/ 扬中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5 健全三大制度 用好三大阵地 创优三大品牌

/ 丹徒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7 以实干实绩助推现代化新京口建设

/ 京口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9 在坚持中前行 在奋进中提升

/ 润州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 探索与实践

31 关于盘活我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的路径和对策研究

/ 顾 谦

◆ 基地视角

33 人大调查权的含义与现实意义

/ 郑淑璐

◆ 人大笔谈

36 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学习笔记

/ 言政实

39 人大代表人民选 当好代表为人民

/ 任 领

41 在新起点上开创乡镇人大工作新局面

/ 蔡小红

◆ 析法释典

44 租赁车位安装充电桩的困惑

/ 程美瑛 陈 宾

◆ 文化漫步

46 人间年味

/ 唐 军

◆ 大事记

47 2021年12月份

◆ 书画摄影

封面、封二、封三 要闻

摄影 / 陆 强

封底 大地旋律

摄影 / 李延平



镇江市人大常委会 主办

地 址：镇江市行政中心2号楼
(南徐大道68号)

邮 编：212050

电 话：0511—84427778 84400538

传 真：0511—84424478

信 箱：zjrdmzfzjs@163.com

图文制作：京口区丰彤图文制作中心

承 印：镇江新民洲印刷有限公司

印 数：6000

出版日期：1月31日出版

本期所用文字和图片，有关作者
地址不详，请与编辑联系，领取稿酬。

坚定政治站位 推进从严治党

——2022年1月21日在市人大常委会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上的讲话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 郭建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强调，要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勿忘昨天的苦难辉煌，无愧今天的使命担当，不负明天的伟大梦想。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的喜庆之年，也是镇江人大工作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以史为鉴、开创未来，要不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把伟大建党精神转化为推动“三高一争”实践的坚定决心和自觉行动。

一要坚定不移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捍卫“两个确立”。“两个确立”是我们党深刻总结百年奋斗、党的十八大以来伟大实践得出的重大历史结论，是人大工作的最高政治原则。要坚定不移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推动全市人大干部不断从党的奋斗历程，特别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和发展历程中，找寻初心、激励使命，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

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二要坚定不移强化理论武装，切实用新思想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坚持和发扬党史学习教育中抓思想教育、抓理论学习的创新做法和成熟经验，提高学习的针对性、实效性，坚决防止浅尝辄止、不求甚解、碎片化、随意化。要推动全市人大干部深刻领会“两个结合”的丰富内涵，将党史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贯通起来，真正用新思想看问题、谋大事、干实事，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在解放思想中统一思想，在深化认识中提高认识。

三要坚定不移践行党的宗旨，实现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开展“民呼我应”主题实践活动，是推进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抓手，也是解决学用“两张皮”的成功实践。要继续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发挥人大植根于人民的特殊优势，丰富“两个密切联系”的内容和形式，拓宽人大干部接地

气、察民情、聚民智的渠道。要把解决民生关切作为重中之重，体现到立法、监督、决定、代表以及自身建设的实践当中，持续提升各项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

四要坚定不移推进自我革命，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告诫我们，初心易得，始终难守。常委会党组召开了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各支部也召开了年度组织生活会，要认真对照党员“四个对照”“四个看”的要求，查摆问题、剖析根源、落实整改措施。市人大全体党员都学习了教育片《榜样6》，中纪委拍摄的警示片《零容忍》社会反响强烈，也给了我们很大的震撼和警醒。要进一步传承和弘扬红色传统、红色基因，对标对表“四个机关”要求和“20字”标准，驰而不息抓好正风肃纪反腐，不断提高“四自”能力，以革命者的大无畏奋斗精神，鼓起迈进新征程、奋进新时代的精气神。

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 从党的百年辉煌中汲取不竭动力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 孙晓南

一、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论述,把学习党史作为永恒课题、终身课题,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贯通历史、现实、未来,贯穿信仰、信念、信心,把我们对党的历史的认识提升到新高度,为我们总结好、巩固好、拓展好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提供了根本遵循。特别是近期,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和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重要讲话,为我们持续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更好把握和运用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指明了方向,我们要深入学习、全面贯彻。

一是要从百年党史中感

悟思想伟力,增强学习把握运用党的创新理论的能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一个民族要走在时代前列,就一刻不能没有理论思维,一刻不能没有正确思想指引。中国共产党之所以始终保持旺盛的创造力和强大的战斗力,重要原因就在于始终坚持理论创新,不断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武装全党。放到今天,就是始终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培根铸魂。我们要善于领会和掌握新思想揭示的历史规律、发展规律,立足百年变局,洞察大局大势,以史为鉴、开创未来,推动党和人民事业从历史走向未来、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要善于运用全局眼光和战略思维看问题、办事情,自觉把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最新要求落实到现实工作中,以贯彻中央重大战略决策的实际行动,彰显对党绝对忠诚的政

治品格。

二是要从党的历史决议中汲取精神力量,时刻保持共产党员鲜明政治本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如何看待党史问题是个重大政治问题,事关党和国家长治久安和社会主义的前途命运。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作出的第三个历史决议,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方法论,全面总结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我们要全面领会《决议》的重大内涵,深刻把握“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始终清醒认识到,坚决维护、长期坚持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是最大的政治、最大的大局。始终站在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牢记“国之大者”,时刻关注习近平总书记关心什么、党中央强调什么,深刻领会什么是党和国家最重要的利益、什么是最需要坚定维

护的立场,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使旗帜鲜明讲政治成为人大全体党员的最鲜亮底色。

三是要从党的伟大成就中坚定历史自信,增强前行勇气和奋进力量。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新的赶考之路上,我们能否继续交出优异答卷,关键在于有没有坚定的历史自信。百年党史蕴含着我们党走向辉煌的成功密码,积蓄着我们党的历史自信的根本底气。我们要坚持唯物史观、正确党史观,深刻领会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坚定历史自信、筑牢历史记忆。要从百年党史中感悟真理伟力、坚定信仰力量,将党的崇高理想和坚定信念烙刻于心,牢记坚定理想信念是终身课题,坚持在斗争实践中砥砺品格、磨炼意志,真正做到信一辈子、守一辈子。要在学思践悟中坚定政治信仰、锤炼政治能力,始终以国家政治安全为大、以人民为重、以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本,练就明辨是非的政治慧眼、精进不怠的进取精神和战之能胜的斗争本领,以信仰之光照亮前行之路,用如磐初

心凝聚奋斗力量。

二、全面总结党史学习教育成功经验,着力推动成果转化,展现时代担当、扛起历史重任

自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在市委党史学习教育第一巡回指导组的关心帮助、有力指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周密筹划、精心组织,高标准完成了各项任务,取得了预期成果,形成了宝贵经验。

一是笃学真信,在“学党史”中筑牢信仰基石。党组第一时间成立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以领导领学、集体研学、党员互学、潜心自学等形式,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人大讲坛”、专题党课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党的百年奋斗史、创业史、发展史,汲取信仰力量、筑牢信仰之基;组织机关党员赴古田、西柏坡、李巷、亚夫事迹馆、茅山新四军纪念馆和市党性教育馆、廉政教育馆等重温入党誓词、接受党性洗礼;开展“光荣在党五十年”纪念章颁授仪式、举办“红心向党,人民至上”主题活动,召开青年干部座谈会、组织党史主题征文,推动理论学习走深

走实,全体党员干部受到了全面深刻的政治教育、思想淬炼和精神洗礼,“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的思想自觉更加坚定。

二是深学细悟,在“悟思想”中坚定政治忠诚。坚持把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等系列重要论述精神,以及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以学习新思想为主题,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0次,党员领导干部41人次作交流发言;党组成员给全体党员或到所在党支部讲授专题党课6次;各党支部用好“三会一课”,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交流学习体会,全体党员自觉在历史的宏大叙事中感悟马克思主义真理力量。特别是结合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我们更加深刻地认识到,“两个确立”是历史的选择、时代的选择、人民的选择,有习近平总书记掌舵领航,是党和国家之幸、人民之幸、中华民族之幸。

三是“民呼我应”,在“办实事”中强化宗旨意识。紧密

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要求,在全市人大系统开展“民呼我应”主题实践活动。常委会组成人员模范带头,三级人大和五级人大代表广泛参与,机关党员干部开展“学亚夫做亚夫”先锋行动,深入一线倾听民声、了解民意,真正把群众的“心愿单”变成我们的“任务书”。县处级以上党员干部领办的30件难题全部办理到位,推动本届代表建议解决率提高到75.1%,五级人大代表统一接待选民7741人,有效解决了群众交通出行、住房保障、教育医疗、食品安全等一大批身边难题,相关工作得到《人民日报》新媒体平台和《新华日报》头版报道,获评全省“市县人大十大新闻”,打响了镇江人大品牌。全体党员“为人民谋幸福”的初心更加坚定,同人民想在一起、干在一起,风雨同舟、同甘共苦的决心更加坚定。

四是紧跟时代,在“开新局”中彰显人大作为。将党史学习教育与推动人大工作创新发展结合起来,系统学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创建发展史,深刻感悟党带领人民当家作主取得的伟大成就。特别是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召开后,我们把学习贯彻会议精神与党史学习教育紧密结合,深刻把握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两个奇迹”提供的重要制度保障作用,深刻理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六个必须坚持”的本质特征,深刻领会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精髓要义和实践要求,立足全市发展大局和群众迫切需求,开展重点片区和共同富裕等重大课题研究,召开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会,完成国内轨道交通领域首部跨区域协同立法,首次实施民生实项目满意度测评,实现人大任后监督范围拓展等等,主动响应了“四个机关”建设要求,在全市“三高一争”大局中干出了新气象、展现了新作为。我们更加坚信,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现代化新征程上,必将展现新的更大活力。

这些成果和经验充分表明,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特色鲜明,特点突出,成效显著。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成效还是初步的、阶段性的,对照中央、省委、市委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一些差距不足。比如,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方面还需要持续加强;增强历史主动、把握历史大势,应变局、开新局的能力本领还有不足;为群众办实事的广泛性、有效性还可以进一步提升,等等。对于这些

问题,我们要结合实际,深入研究、推动解决。

三、全面巩固和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紧密结合下一阶段重点工作,激扬奔跑奋进精气神

历史是最好的教科书,我们学习党史,根本目的在于开创未来。在新的赶考路上,交出群众满意的高分答卷,尤其需要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更好把握和运用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把好经验好做法一以贯之坚持下去,把好传统好作风一以贯之发扬下去,激发斗志、昂扬精神,满怀信心向前奔跑,为我们的城市、为我们的岗位争得更大荣光。

一是在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上争当表率。始终牢记中国共产党是什么、要干什么这个根本问题,自觉用伟大建党精神滋养党性修养,接续奋斗、奋勇前行。要坚定理想信念,做对党忠诚的“表率”,紧紧依靠党的领导这一最大政治优势,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对“国之大者”了然于胸,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要奋进伟大事业,做敢于斗争的“表率”,善

于运用新思想把握大局、洞察大势，在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交织的背景下，以更加坚决的斗争精神、更加高超的斗争本领，妥善应对各类风险挑战，为二十大的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环境。要始终恪尽职守，做担当尽责的“表率”，保持和发扬严实作风，以高度的岗位责任感、事业荣誉感和历史使命感，勇挑重担、冲锋在先，以“任尔东西南北风”的不屈精神和“功成不必在我”的宽广胸怀，干好分内事、耕好“责任田”。

二是在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中砥砺初心。中国共产党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党的百年历史，就是一部为人民谋幸福的历史。我们巩固和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必须深刻感悟习近平总书记“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的伟大情怀和“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崇高境界，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民呼我应”的成果经验巩固好、坚持好、发展好。要善于从群众中汲取无穷智慧，自觉拜人民为师，不断拓宽人大民意表达平台，完善常委会、人大代表、群众的联系沟通机制；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把人民利益放在最高位置，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扎实办好每一件群众“小事”，推动发展成果更多更

公平地惠及广大人民群众；要着力扩大人民群众政治参与，引导人大代表忠实履行代表职责、忠实代表人民利益，确保人民群众通过人大行使国家权力，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

三是在人大工作创新发展中担当作为。今年是全面贯彻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的关键之年，市第八次党代会和八届二次全会对五年和今年工作作出全面部署，九届人大一次会议也即将召开，人大工作进入崭新阶段。我们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继续强化立法保障，把立法资源集中到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长远需求和迫切需要上来，突出小切口、真管用，精心起草、审议计划内的三部地方性法规，科学编制五年立法规划，探索更多“小快灵”立法实践，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要大力提升监督质效，不断改进和创新监督方式方法，加大法律实施特别是地方性法规实施的监督力度，更多运用询问、评议、“二次审议”等监督手段，提升监督刚性与实效，推动人大监督更好融入党和国家监督体系。要积极探索决定重大事项，对全局性、战略性、长远性问题作出决议决定，实现与地方立法的有效互补，提升制度供给效能。要更加注重发

挥代表作用，精心谋划新一届人大代表主题活动，用心组织代表履职学习和闭会期间活动，增强代表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四是在继承发扬优秀传统文化中改进作风。中国共产党的伟大在于敢于直面问题，勇于自我革命。我们要锚定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的目标，紧紧围绕“四个机关”建设使命任务，继承和弘扬勇于自我革命的精神与传统，坚持严的主基调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走向纵深。要树牢底线意识，带头执行宪法和法律，持续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坚决防止和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要始终保持清醒，牢记共产党人没有自己的特殊利益，杜绝一切特权思想，持续扎牢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制度笼子，维护人大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要坚持实事求是，持续转变工作作风，练好调查研究“看家本领”，在熟悉情况的基础上，把事情办好办实，在人民群众中树立人大能干事、干成事的良好形象。要对照人大干部“20字”标准，加强工作队伍建设，科学用好“三项机制”，持续浓厚“让吃苦者吃香”的干事氛围。

全力擦亮“民呼我应”金品牌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12月18日,346国道镇江城区段城市化改造工程开工。该路段为312国道宁镇段延伸段,是镇江融入南京都市圈的重要城市干道。“我把道路周边群众和企业反映的问题写进了《关于加快启动老312国道城市化改造的建议》,提交给镇江市人大常委会。”市人大代表王巧兰说,《建议》中提到的问题在改造方案中得到了解决。

2021年,市人大常委会深入开展“两在两同”建新功行动、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在全市人大系统开展“民呼我应”主题实践活动。241件代表建议已有169件得到有效解决,解决率超七成。“听民声、察民情、问民需、办民事,进一步建强基层基础,拓展‘两个联系’的深度;进一步畅通民意通道,提升‘两个联系’的广度;进一步完善履职机制,加大‘两个联系’的力度,为全市开启现代化建设新征



程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明龙说。

足迹遍布一线,在产业强市中彰显人大力度

去年11月,工信部公布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名单,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碳纳米管导电浆料榜上有名。“成绩的取得,有镇江人大的一份功劳。”天奈科技董事长郑涛说。

位于镇江新区丁岗镇的

天奈科技一直寻求扩大再生产,却遇到了新增用地、企业用电等“拦路虎”。镇江市、区、镇三级人大代表走访企业时得知这一情况,现场展开调研,并由丁岗镇人大代表王引形成建议,上报镇江市人大常委会。在市人大常委会协调下,镇江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推动企业新项目用地获得审批,镇江新区经济发展局帮助调整天奈科技有序用电方案。短短两个月的时间,企业

便“轻装上阵”。

紧扣产业强市“一号战略”，市人大形成领导小组统筹安排、三级人大层层推进、全市五级代表广泛参与的服务企业工作机制，明确牵头领导、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市人大常委会全体组成人员带头走访全市54家重点企业，帮解难题200余条。全市各级人大纷纷开展特色活动，基层“神经末梢”被充分激活。

去年9月，句容市人大代表卞云峰到江苏天晟药业有限公司走访时了解到，该企业正计划整修更新部分生产设施，需要在厂房外的企业自有闲置空地上搭建临时工棚。卞云峰现场立即帮助企业与国土部门对接办理相应手续。设备更新项目完成后，企业能提升50%的产能。

走街串巷入村，在幸福加码中体现人大温度

走进丹徒区上党镇上会村毛家榨自然村村民活动广场，一面由上百名村民笑脸所组成的“笑脸墙”吸引了记者的注意。“今年村里高标准农田取得大丰收，比之前传统农业挣得多得多，村民乐开了花。”上会村党委副书记毛宏伟说，今年3月丹徒区人大组织人大代表到毛家榨走访调研，村民在家门口反映传统农业转型问题。经过人大代表努

力，村里建起了3000亩高标准农田。400亩稻虾蟹共作、500亩特色花卉种植、150亩冬桃……高效农业带动村民就业，毛家榨今年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能达到2.5万元。

听百姓呼声，汇社情民意。11月12日，2639名镇江市五级人大代表深入280个选民接待点，收到7741位选民的4480件意见建议。在京口区象山街道东风社区接待点，市人大代表史亚祥收到一面锦旗。原来，京口区学府路308号原镇江轧钢厂职工宿舍楼不通燃气，居住在里面的66户下岗职工只能使用瓶装燃气。史亚祥等3名市人大代表深入调研后，提交《关于解决学府路308号居民生活用气难的建议》。市人大常委会随即将此建议进行交办督办，在多方的共同努力下，今年6月，居民用上了安全便捷的管道天然气。

“办好一批群众身边‘小事’，用实际成效赢得群众的信赖与支持。”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介绍，该市人大系统开展“回头看”活动，督促各承办单位对答复代表的承诺事项进行再梳理、再落实，前四年代表建议解决率由65.7%增加到75.9%。

倾听民意立法，在“您来点单”中突出人大广度

12月2日，《镇江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将于2022年3月1日实施。《条例》起草前，市人大在全市各网络平台开展“镇江立法，请您来点单”活动，鼓励市民建言献策。活动发起后，众多网友通过跟贴、来电、来信、上门等方式提出949条意见建议，其中“希望禁止在公共走道停放电动车或为其充电”“建立物业保修基金”“规范公共收益的使用管理”等523条意见建议被吸收采纳。

倾听民意，立人民需要的法。市人大在立法项目上优先考虑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息息相关、带有一定普遍性的民生领域项目。12月2日，由镇江市人大和南京市人大联合制定的《关于加强跨市域轨道交通运营和执法管理若干问题的决定》经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将于2022年1月1日实施。这是国内首部针对跨市域轨道交通运营和执法管理工作进行规范的地方性法规，实现列车车厢内的执法主体、执法事项和执法尺度的统一。

自获得地方立法权以来，市人大已完成15部地方性法规的制定，《镇江市金山焦山北固山南山风景名胜区保护条例》和《镇江市长江岸线资源保护条例》的出台先后获评全省年度十大法治事件。

“三抓三强”凝聚合力 党建业务融合发展

——2021年度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党的建设工作总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1年以来,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重要论述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聚焦“四个机关”建设,创新方法路径,促进融合发展,推动机关党建不断强起来、实起来、亮起来,体现了新作为,展现了新面貌。“民呼我应”服务品牌获得市委马明龙书记批示肯定,《人民日报》《新华日报》等国家、省级媒体进行多次深度报道。机关党建工作先后获得全市“优质书记项目”“党建文化示范点”“五星党支部”“示范党小组”“党员示范岗”等荣誉。



一、抓学习强党性,机关党建强起来

牢固树立“人大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的定位,毫不动摇地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自觉把讲政治贯穿于机关建设全过程。全面加强理论武装。全

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

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指导人大机关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自觉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完善重大事项、重点工作、重要活动请示报告制度,确保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机关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抓深抓实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制定《市人大常委会党史学习教育工作计划》,建立“组织带头示范学、领导讲课带动学、分层分类集中学、确定主题专题学”的“四学机制”,深刻领会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注重从历史经验中汲取奋进力量和智慧。常委会党组、机关党组同步开展理论中心组学习交流10次、组织专题讲座4次,全体班子成员为党员上党课。在人大发布微信公众号和《民主法治建设》杂志开设百年党史专栏,市委党史学习教育《简报》刊发专刊专报、经验交流、工作动态29篇。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牢牢抓住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细化制定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形成12大类24

项具体措施,条目化分解,系统化推进,按季度明确任务,构建职责清晰、任务明确、环环相扣的责任链条,切实将管党治党责任放在心上、抓在手上、扛在肩上。严格执行《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自觉落实意识形态领域监管主体责任,建立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分析研判制度,定期通报情况,加强舆情安全和机要保密管理,组织开展1次专题讲座、1次网络安全实战演练,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二、抓规范强基础,机关党建实起来

树立“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理念,及时研究决定机关党的建设和各项业务工作中的重要事项,以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不断夯实党建基础。认真实施“两在两同建新功”行动。以全市“两在两同建新功”行动为统揽,开展“学亚夫、做亚夫——把成绩写在大地上”主题活动和“三强三比加速跑”行动,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深化“一人

一重点、领办解难题”机制,处级以上领导干部领办并解决难题30件,办结率100%,为群众解决交通出行、居住安全等一批具体问题。全面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创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赴古田、西柏坡、李巷等红色基地开展党性教育,做好“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颁授仪式。进一步规范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及时跟进修订完善机关党建工作制度,确保各项制度更新及时、务实管用,打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最后一公里”。不断丰富党员活动形式。组织开展建党100周年文艺演出、青年党员座谈会、微党课比赛、红心向党征文大赛,积极参加市级机关“初心使命担当”讲坛、“畅享悦读”读书会等主题活动。不断深化文明创建和志愿服务,积极组织机关党员志愿者投身文明城市创建、疫情防控等志愿服务工作,加大文明单位创建力度,夯实精神文明建设基础,激励市人大机关党员干部更好地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一年来,机关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不断增

强,特色亮点更加明显。

三、抓创新强品牌,机关党建亮起来

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紧盯群众“急难愁盼”办实事、解民忧,全面打造“民呼我应”党建服务品牌,《镇江人大:打造“民呼我应”金品牌》获评“全省十大市县人大新闻”。畅通“民呼”渠道,充分听取民声。牵头制定详细《实施意见》,分解形成四大类40项子活动,全市三级人大层层推进、3000余名五级代表全面参与。机关干部带头深入代表、深入企业、深入群众,与12345热线联动,先后12次通过镇江人大网、微信公众号、0511论坛等渠道公开征求意见,收集群众反映建议千余条,并把群众意见建议反映到人大工作各环节;组织开展“四个一”主题活动,建立传递群众呼声的“垂直通道”;开展“五级人大代表统一接待选民日”活动,交办督办群众建议4480件;机关党员成立“民呼我应”暨“学亚夫做亚夫”先锋队团队,深化“五走进五助力”行



动,实地了解各层各级民生诉求。搭建“呼应”平台,深入了解民意。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将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落实到人大工作全过程。开展“镇江立法,请您来点单!”活动,在起草《镇江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时,征求群众意见949条,吸收采纳523条;围绕代表和群众期盼,做好首次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会、民生实事票决、听取市监委关于整治群众反映强烈问题报告、员额法官检察官“两官”评议等工作组织落实,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围绕产业强市、创新驱动等重点,编印4期《代表之声》,充分将社情民意反映给市委市政府,组织全市100余名人大代表开展“感

百年大党恩情,看民生实事进展”视察,助力民生福祉改善提升。首次将全国、省人大代表编入市人大代表小组参加联组活动,相关信息在全国人大常委会《联络动态》刊发。构建“我应”闭环,着力办好民事。着眼民生“小事”,紧盯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推动有效解决了老轧钢厂职工宿舍开通管道天然气、宝堰镇南宫村洛阳河大桥、官塘绿苑安置小区增设公交站台、修复京江路、改善新马路通行环境等一批急事难事烦心事,得到群众广泛赞誉。推进办理代表建议241件,开展本届办理情况“回头看”,推动代表建议总体解决率从65.7%提升到75.9%。

编者按：市八届人大六次会议上，艾顺刚等1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加快镇江创新资源整合优化，全力支持产业强起来的议案”被列为本次人代会唯一一件议案。在市人大常委会跟踪督办下，各承办单位高度重视、责任明确、规范办理，办理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市八届人大六次会议议案

镇江“创”字引领产业强市跑起来

激活创新资源 打造创新载体 营造创新生态

市人大常委会人代联委



近年来，我市在创新驱动、引领产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但在创新载体建设、创新主体培育、创新管理机制完善等方面相较于周边城市，存在一定差距。为助推相关问题解决，市八届人大六次会议上，艾顺刚等10名代表联名提出了“关于加快镇江创新资源整合优化，全力支持产业强起来的议

案”，被列为本次人代会唯一一件议案。

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该议案督办，由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明龙挂帅督办。市人大常委会分管副主任卜晓放带领经济工委会同相关委办公室，创新清单式、项目化督办机制，聚焦4大类29项任务清单开展全过程跟踪督办。

市政府和各相关部门高度重视议案办理，制定工作方案，扎实推进创新载体建设提升、创新链产业链融合发展、创新要素资源整合优化，29项任务均得到有力落实，议案办理取得了良好成效，镇江“创”字引领产业强市跑起来！

强化顶层设计，创新引领产业强市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市发改、工信、科技等部门加强系统谋划，先后编制出台了“十四五”重点产业发展、先进制造业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等一批重要的引领性规划，突出产业与创新深度融合，聚焦重点突破，

推动“四群八链”做优做强。同步大力推进园区整合,制定开发园区整合优化提升“1+2”配套文件;谋划重点片区建设,推进沿312国道布局的官塘创新社区、练湖生态新区、金牛山创新核心区、长山产教融合发展区、句容枢纽经济区等片区规划建设。

建优建强载体,创新资源落地生根

我市重点围绕创新主阵地、孵化载体、创新平台建设,加快312国道创新走廊建设。312国道宁镇快速化改造、346国道城区段城市化改造工程先后开工建设,宁镇两地全面进入“主城对接”时代。承办首届南京都市圈暨高校院所走进镇江产学研对接活动,发布“南京都市圈创新合作(镇江)宣言”、上线“南京都市圈科技创新生态图谱”,签署《南京都市圈技术转移联盟框架合作协议》,集聚都市圈创新资源,打造科创共同体。

2021年,我市新增国家级孵化器1家、国家级众创空间3家,省级科技企业加速器2家、省级众创空间3家,新建市级孵化器9家、市级众创空间8家,并将孵化载体高质量发展纳入对各市区的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当年,我市4个省级孵化

器获评优秀、12个获评良好,获得省级建设培育资金362万元;新建省级以上创新平台42家,认定市级创新平台140家,全社会研发投入超120亿元。

双链深度融合,创新驱动转型升级

面对产业结构偏重、大企业大项目数量不多、产业集群效应不强、协同创新能力有待提升等问题,我市更加强调和突出科技创新驱动,制定出台“产业强链”三年行动计划,完成8条产业链的“五图”“六清单”编制,梳理产业链关键技术等薄弱环节,加快突破。

2021年,全市112个创新项目列入省、市重点技术创新导向计划,38个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纳入培育库。新建校企联盟22个,全市获省科学技术奖29项,3名个人、6家单位获省首届科技创新发展奖,江苏大学丁建宁教授团队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新认定高企376家,新增高企入库培育企业381家,优选45家企业申报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入库600家。全市新签约内资1亿元以上或外资1000万美元以上产业类项目257个,对技术含量高、10亿元以上优质科技项目全方位保障要素资源,投资结构更加优化,全市固定资产

投资1112.5亿元,增幅列全省第一。

人才资金支撑,创新生态打造优化

筑好“生态巢”,才能孵化“金凤凰”。2021年,我市以优厚的人才、金融支持政策,将人才和项目“捆绑”引进,推进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实施大学生“聚镇”计划、扎实开展人才“镇兴”行动、持续推进“金山英才”计划,“中国城市人才吸引力排名”位列全国第41位,较2020年上升14位,“人聚镇江,才享荣光”正成为镇江城市响亮品牌;优化专项资金使用,财政预算安排“产业强市”专项资金近2亿元,着力推进产业转型和科技创新。

与此同时,我市增强金融服务力度,建成全省首个财政金融运管服务系统,进一步拓展“助力贷”,累计发放贷款33亿元。实施资本市场“扬帆计划”,新增4家上市公司,其中,威腾电气、明月镜片、通灵股份分别在科创板、创业板上市,同力日升主板上市。着力打造“镇合意”服务品牌,全市政务服务即办件比例达42.1%、不见面事项占比98%、最多跑一次事项占比99.9%,企业开办平均时长仅为半天左右,“零费用”的普惠政策覆盖全市。

发展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

——市八届人大常委会工作综述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时光荏苒,收获满满。站在市八届人大收官的节点上回望,时间已为人大工作写下了生动的注脚。

这五年,强大的动力鼓舞人心、催人奋进。政治引领全面加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和镇江时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这五年,坚定的步伐聚焦主线、服务大局。自觉接受市委领导,适时向市委报告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出台《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转发《镇江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等文件。始终与市委同心同向,在疫情防控中共克时艰,在产业强市中推

进保障,在三大攻坚中担当有责,在乡村振兴中奋发有为,在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中给予法治保障,为加快实现“三高—争”汇聚力量。

这五年,扎实的履职践行初心、担当使命。11件地方性法规、57项“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0次执法检查、114次专项监督、68个决议决定、588人次依法任免、1214件代表议案建议……一组组数字记录下常委会依法履职、砥砺前行的坚实足迹,向人民交出了一份厚重的履职答卷。

2017年关键词:科学化

坚持“继承是前提、完善抓重点、关键求实效”,在依法行使法定职权上求真务实,不断提升人大工作科学化水平。

——坚持抓大事、少而精、求实效。始终围绕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大事,统筹安排常委会立法工作,综合运用视察调研、专项评议、政情通报、述职评议等监督方式,用“钉钉

子”的精神,监督推动实体经济振兴、宁镇扬一体化、城建重点工程建设等全局性工作,使人大履职更加紧贴中心、更加精准务实。

——坚持抓关键、提质效、创特色。突出正确监督、有效监督,增强监督刚性,提升监督实效。专项评议聚焦实体经济,对市政府10个工作部门进行评议,《中国人大》杂志以《镇江人大:专项评议唱响监督好声音》为题,专门刊文进行深度宣传。政情通报会变发散式代表提问为集中式专题发言,有力推动政府相关年度目标任务的完成。

——坚持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出台地方性法规起草、审议等工作制度,不断完善立法工作机制。健全联动执法检查 and 自主执法检查两套流程,增强针对性,提高实效性。对全年1件议案和5件重要建议,逐件制定督办工作方案,修订代表议案处理办

法、制定代表建议处理流程，确保议案建议办理工作始终规范有实效。

2018年关键词：生态优先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既需要积极的行动创造，也需要严密的法制护航。人大处于法制建设的一线，肩上的责任重大、担子很重。”当年，市人大常委会综合履行人大法定职权，积极运用法治力量保护生态环境。

——突出法治引领。积极推进《镇江市长江岸线资源保护条例》实施，《镇江市山体保护条例》突出山体保护制定地方性法规，深入开展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的3部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的专项清理，力求用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保护生态环境。完善市政府报告环保工作机制，专题审议2019—2020年突出环境问题清单制定和落实情况。

——开展专项评议。结合督办“加快重点片区环境综合整治”议案，组织对市公安局、国资委、国土资源局、环保局、规划局、城管局、交通运输局7个部门进行专项评议，有效推进涉石企业整治、企业治污、宕口治理等问题解决。

——组织执法检查。按照“法律巡视”的要求，对我市首部地方性法规《镇江市金山焦山北固山南山风景名胜区保

护条例》进行执法检查，通过座谈会、书面问卷、网上调查等形式，收集意见建议256条。在进一步落实改革方案、加强综合执法力度、提升规划统筹工作等方面，提出了针对性意见建议。

2019年关键词：高质量发展

在服务大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过程中，注重解决突出问题，确保每一项工作都能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积极推动经济发展。依法开展“十三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审查监督，积极拓展和深化财政预算决算的审查监督，助推经济平稳健康运行。召开政情通报会，6位人大代表围绕重大项目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题进行发言，会后常委会加大跟踪督办力度，全力推动人代会目标的完成。配合省人大开展《就业促进法》执法检查活动，促进我市就业工作保持稳定向好态势发展。

——积极推动产业强市。督办“加大对民营经济政策扶持力度”重要建议，深入调研我市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督办“做大做强我市航空航天产业”重要建议，围绕加快规划修编、加强省市共建、加大政策扶持等重点助推我市航空航天产业发展质量提升。审议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

报告，推动市政府持续深化国企改革，助推国企提质增效。

——积极推动乡村振兴。听取和审议高新高端高效农业发展情况的报告，督办“弘扬亚夫精神，推广戴庄经验，深入推进全市乡村振兴战略”重要建议，进一步推动我市三农建设迈向新台阶。督办“加大对经济薄弱村帮扶”重点建议，聚焦资金补助、特色产业扶持等，加大对经济薄弱村的帮扶力度。

2020年关键词：双胜利

紧密围绕市委“三高一争”重大部署，集中力量在疫情防控、产业强市、“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乡村振兴、生态环保、民生福祉等方面全面履行各项法定职责。

——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向全市发出贯彻落实省人大常委会关于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相关决定的通知，开展全市野生动物保护管理工作调研，配合省人大开展涉野生动物“一决定一法”及省《条例》执法检查。专题调研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就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向全市3000多名各级人大代表发出倡议，机关党员连续50多天坚守社区防控点开展志愿服务。

——全力服务经济发展。围绕“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开展7项专题调研，组织开展

“我为省市‘十四五’规划献良策”活动，为勾画发展蓝图贡献智慧。召开“推进产业强市·人大积极行动”专题会议，“五大行动”取得良好成效。主动对接南京市人大围绕G312产业创新走廊建设、跨界水环境治理等主题开展联合调研视察，每季度调研全市经济运行情况，督办“优化营商环境，激发民营企业活力”重要建议，视察惠台措施落实情况，助推全市经济稳中求进。

——特色工作亮点纷呈。开展授予“镇江市人民奖章”荣誉称号工作，依法作出决定，向丁建宁等20位为镇江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个人“授荣”，隆重举行颁奖大会，进一步激发了全市上下“跑起来、争荣光”的激情和干劲。

2021年关键词：民呼我应

在全市人大系统开展“民呼我应”主题实践活动，听民声、察民情、问民需、办民事，推动解决了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办好了一批群众身边“小事”，在全市产生了广泛影响。

——发挥人大优势，深入联系群众。党组书记成员带头深入代表、深入群众，38名组成人员以多种形式实现走访联系企业界人大代表全覆盖；先后12次通过人大官网、微信公众号、0511论坛等网络渠道公开征求意见建议，收集群众

建议千余条；与12345热线联动，收集整理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难点问题。在全市各级人大代表中深入开展“我为选民代言”活动，强化人大代表定期进站（室）接待选民制度，成功组织“五级人大代表统一接待选民日”活动，现场收集群众意见建议4480条；指导20个市人大代表小组深入听取民情民意，代表平均参加率达85%。机关党员成立“民呼我应”暨“学亚夫做亚夫”先锋团队，深化“五走进五助力”行动，走进企业、园区、村、社区、院校，了解各层各级民生诉求。

——搭建平台载体，保障人民民主。向全体市民公开征集立法计划规划项目建议，多种渠道征求群众对法规草案的意见，保证立法决策回应群众诉求，体现人民意志。召开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会，将企业群众反映最集中、最强烈的15个问题交“一府两院”办理答复，并组织满意度测评；建立民生实事代表大会票决、常委会议测评、主任会议督办的闭环机制，围绕住房、教育、医疗、养老、就业等民生热点实施系列监督，开展改制企业职工住房问题专项调研，组织医疗保障、食品安全、农药化肥减量、“感百年大党恩情、看民生实事进展”专题视察，助力民生福祉持续改善。持续

扩大代表参与常委会工作的广度和深度，通过代表之声、审议意见等形式，将代表和群众意见建议反映给市委市政府，推动人民群众集体意愿转化为党委政府重大决策。

——构建工作闭环，回应群众关切。系统梳理近年来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多次反映、诉求强烈的难点问题，组织有关部门和人大代表广泛协商，推动解决了为老轧钢厂职工宿舍开通管道天然气、建成宝堰镇南官村洛阳河大桥、在官塘绿苑安置小区增设公交站台等一批可观可感的具体问题，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引导广大代表和机关干部与人民群众保持同心共情，做到善于倾听群众声音、善于理解群众诉求、善于回应群众期盼，让群众感觉到自己的问题有人管、自己的意见受尊重，及时发现苗头性问题，汇聚和谐奋进正能量。

回首过去，硕果累累；展望未来，任重道远。市人大常委会将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对照“四个机关”要求，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不辜负全市人民的重托与厚望，为镇江奋力谱写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坚持正确有效 稳步推进乡镇环境报告工作

丹阳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多措并举推进绿色生态发展。全面完成镇环境报告制度全覆盖,围绕‘看、听、问、评、督’五大环节,着力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环保牵头、部门联动、企业负责、群众参与’大环保工作格局……”

2022年1月12日下午,在丹阳市第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上,伴随着常委会负责人铿锵有力的报告声,乡镇环境报告制度作为该市人大的一项特色亮点工作,醒目得映入每一位新当选代表的眼帘中,详尽着该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助力现代化建设所作的努力。

建机制,指向明确

乡镇身处生态环境治理的第一线,环保责任如何在基层得到有效落实,一直是基层治理中面临的一个难题。随着党的十八大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将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为



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之一,把绿色发展作为新发展理念的重要内容,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更成为践行“人民至上”理念的重要方面。

为找准人大工作与强化生态环保的结合点,努力用法律武器治理环境污染、保护绿水青山,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中彰显人大作为、贡献人大力量,从2020年5月起,丹阳人大围绕落实省人大《关于聚焦突

出环境问题 依法推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议》,在市人大环资城建委的精心指导下,主动将“乡镇(街道)人大可参照省、市、县做法,建立环境报告制度”这一非强制性要求转化为自觉行动,为打通人大生态环境监督工作“最后一公里”作了有益的探索与尝试:

在监督形式上,采取召开镇年中人代会或镇人大主席团会议两种形式,围绕生态环境监督议题,通过组织代表视察、听取专项报告、开展专题

询问、实施专项测评、督办审议意见,在组合监督中着力放大“1+1>2”的履职集成效应。在监督内容上,出台《关于镇人民代表大会听取政府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目标完成情况的指导意见》,突出“切口小、重实效”的工作原则,全面规范报告对象、主体、形式和内容。在监督质效上,强调以解决群众身边的突出环境问题为着力点,不断拓宽代表履职方式,有效保障群众的知情权与监督权,切实增强乡镇政府做好环保工作的主动性。

同年11月,全市镇(街道)人大听取政府年度环境报告工作推进会在丹阳召开,务实管用的制度化建设,为各市区全面试行这项制度提供了生动的实践样板。

抓落实,步履稳健

去年,结合全市人大系统“民呼我应”主题实践活动,丹阳人大从提高群众生态获得感与幸福感出发,一面按照市人大“因地制宜、正确有效”八字方针,将推动乡镇环境报告工作在市域各镇全覆盖,作为解决群众身边的突出环境问题,妥善回应群众生态环境诉求的切入点;一面又将全面实施乡镇环境报告工作,作为承接本地深化民主法治领域改革任务予以一体推进。各镇人大积极响应号召,乡镇环境报

告工作在年底前实现全覆盖。

在新制度的作用下,各镇逐步形成了镇政府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主动接受人大监督的长效机制,推动了一批各镇群众普遍关心关注的突出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其中:吕城镇人大针对集镇范围内,群众关注度比较高、反响比较大的黑臭水体(庙河)治理问题,监督推动镇政府实施庙河改造工程,再现水韵古镇独有的景致,沿河群众交口称赞;陵口镇人大针对农药包装废弃物污染问题,监督推动镇政府在全市率先建立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站,有效降低农业面源污染,田间地头白鹭翻飞,一幅绿色生态画卷徐徐铺陈;界牌镇人大针对永红桥断面水质告警的问题,监督推动镇政府迅速排查溯源、推进控源截污、加强环境监管,实现了永红河水质在较短时间内实现较大改善,重还“母亲河”一汪清水……这些环境治理工作成效,不仅促使乡镇以更加积极的姿态去践行新发展理念,也促动乡镇以更加主动的作为去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践行生态文明思想,筑牢生态环境保护基层防线,日益凝聚成全社会广泛的共识。

促长效,目标笃定

乡镇人大作为基层国家

权力机关,人大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更直接、更广泛、更密切,拥有与人民群众联系最紧密、最直接的天然优势。

开展乡镇环境报告工作,可以有效动员最广泛的人民群众关注环境保护、投身环境保护,形成良好社会氛围,是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具体实践。而丹阳在实践中秉持会前重点调研群众诉求集中的生态关切,汇总形成环境问题清单;会中重点听取镇政府年度环境工作报告、直击突出环境问题;会后聚焦审议意见落地见效,有效形成监督闭环,既充分体现出全链条管理的特点,也是对全过程人民民主最有力的保障。

“乡镇环境报告工作实现了全过程民主,为政府与人民群众搭起了沟通桥梁”,省人大分管领导的批示肯定,是鼓励,更是鞭策。

关山初度尘未洗,策马扬鞭再奋蹄。下一步,丹阳人大将继续深化乡镇环境报告工作,既聚焦面上主要环保指标完成情况,更要聚力1-2个具体问题的实际效果,让老百姓认识到镇人大不仅能找准问题,更能监督推动解决问题,真正地把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理论要求在具体实践中落实落细。

积极履职尽责 交出满意答卷

句容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过去五年,是句容全市上下凝心聚力、务实奋进的五年,也是句容人大工作开拓创新、长足发展的五年。五年来,句容市人大常委会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大局,依法履职尽责,奋发主动作为,开创了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先后召开常委会会议39次、主任会议60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40余项,作出决议、决定93项,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和法律职务人员520人次,督促办理代表议案9件、重点建议20件、一般建议642件,开展执法检查、专项评议、专题视察调研90余次,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五年来,句容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围绕开展正确监督、有效监督、科学监督,推行“三个有”流程,即“事前有安排、事中有推动、事后有结果”,让每一次监督过程都形成完整



闭环,让人大监督更加权威有力,更加精准有效。

一、事前有安排——紧盯中心重点,监督同向发力

句容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把生态文明建设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履职的切入点、关注的基本点、监督的关键点,用三个“首次”彰显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投身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决心和担当,为“一福地四名城”建设筑牢了生态底色。2017年,将“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保持句容核心竞争力”确定为人代会议案,首次将生态文明建设议题作为本届人大一以贯之的工

作主线,每年从不同角度科学确定生态文明监督议题,推动问题解决。2018年,就《句容市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实施工作进行深入调研,首次提交《关于推进〈句容市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全面深入落实的议案》。经大会审议,全体代表表决,首次在人代会上通过了此项议案的决议。这是本届人大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作出的一项实体性决议,也是推动句容生态文明建设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既有较强的原则性和号召性,又具备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决议产生了广泛而深刻的影响,推动句容市政府出台了一系列配套

性文件,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体系不断完善。

二、事中有行动——靶向关键环节,监督剑指问题

人大全面履行法定的监督职能,既要敢于监督,又要善于监督。五年来,句容市人大常委会聚焦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的堵点、痛点、难点实施靶向监督,持续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目标完成情况,跟踪督办市政府《关于2018-2020年全市突出环境问题清单》,督促政府明确目标任务、攻坚销号,27个突出环境问题全部完成整改。主任会议专题听取全市河湖治理与保护情况、河长制实施、矿山治理修复、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报告,并以“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为主题开展专项评议,积极助力绿色发展;与镇(街道)人大联动监督,全力助推“263”专项整治行动,深入全市生态环境薄弱现场和关键点位,面对面“问诊”,零距离“开方”。围绕打造生态农业、建设海绵城市等课题,组织人大代表和专家库成员进行深入调研,形成调研报告供市委、市政府决策参考。开展“乡村振兴”课题调研,紧盯“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生态文明体系的构建,实地视察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现场和赤山湖地区蓄滞洪能力

提升工程,推动农业“生态”改善和“生态农业”打造。

三、事后有结果——持续跟踪问效,监督掷地有声

构建生态文明体系,推动绿色发展,既是一场攻坚战,更是一场持久战。句容市人大常委会以提升监督实效为工作导向,紧紧围绕生态文明建设主题,着力改变重交办、重答复、轻整改、轻落实的状况,延伸监督触角,加强成果检视,聚焦问题,推进连续监督、跟踪监督,让人大监督“长出牙齿”“掷地有声”。专题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开展专项评议,将与生态紧密相关的部门列为同一批次评议对象,由各单位主要负责人结合工作进行专项述职;组织现场评议,并将评议结果纳入年终考核,作为人事任免的重要依据。用好用活主任会议、常委会议和政情通报会等工作平台,安排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专题询问,设置现场提问环节,要求相关负责人到会应询,逐一作答;以专题询问为契机,对全市生态文明建设满意度进行测评,并将结果反馈给市政府;专题询问结束后,对专题询问事项办理情况进行跟踪监督,确保专题询问取得实效。狠抓生态文明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不放松,深入基层一线跟踪调研,强化现场核查把

关;紧盯时间节点,及时听取和审议生态环境专题审议意见的办理情况,做好监督“后半篇”文章,推动监督“再深化”,做到问题不解决,监督不停止,以久久为功的努力,推进监督落地落实。

五年的实践探索充分证明,打造“流程闭环”监督模式,强化事前谋划、事中执行、事后跟踪,实行全流程全要素监督,是完善监督机制,增强监督质效,提升监督权威的有效探索;是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创新实践。

同心向未来,未来更可期。新一届句容市人大常委会将扛起新使命,始终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这一政治原则,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大局,主动履职尽责,创造性开展工作,不断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不负新期待,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的工作机制,把全过程人民民主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人大工作各环节各方面,助力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展现新形象,紧扣“四个机关”定位要求,不断强化自身建设,努力打造让党放心、让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在奋力谱写“一福地四名城”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中贡献人大力量、展现人大风采!

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推动代表依法履职

扬中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近年来,扬中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努力在创新代表监督的方式方法上探索实践,在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上用情用力,不断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扬中实践。

创新工作机制,提高精准监督力度

发挥代表作用、推进人大监督,是彰显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内在要求。十七届人大以来,扬中市人大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原则,不断创新工作机制,切实提高监督精准度、靶向性,让代表在沉甸甸的履职实绩中提升责任感、体会成就感。

一是坚持二次审议问效。对“未通过的审议事项”“办理时间跨度较长的审议事项”“代表多次提出且办理效果不



明显的建议事项”进行二次审议,提高监督质效。2017-2018年连续两年审议“大力发展全域旅游,全力助推创新转型”重要建议办理情况。市政府完善基础设施,聚力景观打造,园博园自驾游一期、扬中市博物馆、陈履生博物馆群等项目陆续建成并向公众开放。2017年-2021年,连续五年关注医疗卫生体系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通过组织代表专题视察、开展专题询问、进行专题审议等形式,进行跟踪监

督,市政府加强医疗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满足群众的就医需求,推进养老机构公建民营改革,探索医养融合新模式,逐步完善了多元化的养老服务体系。

二是落实滚动办理督效。对代表“老是提、老难题”并且明确表示基本满意、不满意的代表建议,进行届内滚动办理,办成一件销号一件。比如,对代表连续多年提出未能有效解决的“城市小区杆线治理”重点建议,人大常委

会采用主任会议专题督办,多次组织代表现场视察、分期调研,持续监督推进,2021年市政府完成了33个小区的综合管线整治项目,比年初目标翻了一番,受到了群众的普遍欢迎。

三是推行挂钩监督提效。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正式启动民生实事票决工作,组织代表广泛听民意、聚民智,形成一批候选项目交市政府筛选。实施常委会领导、人大委室、代表小组挂钩监督机制,实时监督推进,定期发布督查通报,年终开展专题视察,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实现了人大监督由“事后跟进”延伸至“全程参与”。

随着扬中市人大持续解锁监督新方法,代表履职渠道由“窄”转“宽”,履职方式由“虚”转“实”,履职手段由“软”转“硬”,大大激发了代表参与人大监督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履职热情更加高涨。代表们纷纷表示,“现在的人大审议接地气、形式活、有力度”。

优化服务管理,激发代表履职活力

人大工作,主体是代表、基础在代表、活力看代表,十

七届人大以来,扬中市人大立足通过抓活动组织、抓考核激励,不断优化服务管理,持续激发代表履职活力。

一是深化主题实践活动。扎实推进“民呼我应”主题活动,坚持与党史学习教育、人大业务工作同时部署、同步推进,努力增强活动的整体成效,展示代表作为,回应社会关切。广泛开展“三联三助”主题活动,密切代表与选民、选区和企业的联系,每年精心谋划方案,统一部署发动,市镇人大代表先后为困难群众提供扶持资金360余万元,为社会治理、乡村振兴、企业发展等提出546条合理化建议。

二是提高代表活动质量。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谋划全年代表活动,做到早考虑、早安排、早部署。精心组织代表活动,每次活动都要求有方案、有准备、有特色、有成效。比如,2021年7月组织镇江市人大代表开展跨区域联组活动,邀请镇江新区、丹阳市领导一起就推进镇江东片“金三角”港产城融合发展进行交流研讨,镇江人大“代表之声”刊载了活动成果,并得到镇江市委书记马明龙的肯定和批示,镇江市第八次党代会将兴隆港产城

融合发展区纳入镇江市重点片区规划。

三是加强代表考核激励。加强正面激励,形成较为完善的争先创优工作机制,定期评选“优秀代表小组”“优秀市人大代表”,不断增强代表履职的荣誉感和使命感。每年人代会前集中宣传一批勤于履职、善作表率的优秀代表,届末组织编辑《人大代表风采录》,讲好人大故事,展现代表作为。强化制度管理,出台《市人大代表履职积分管理办法》,配套实施代表联系选民、代表向选民述职、代表履职公示等制度,实行“一人一档”,按年度考核评价,考核结果作为评选优秀代表、推荐连任的重要依据。统筹推进代表向选民述职工作,通过会议述职、履职公示、网上述职等方式,实现了届内代表述职工作的全覆盖。

十七届人大的成绩和经验弥足珍贵,踏上新的“赶考路”,我们将自觉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正确把握代表在人大工作中的主体作用,不断深化和拓展代表工作的内容和形式,全力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以更富实效的工作不断推进“强富美高”新扬中现代化建设。

健全三大制度 用好三大阵地 创优三大品牌

丹徒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丹徒区十六届人大履职以来,丹徒人大突出抓好代表工作,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五级人大代表专题询问等工作创新得到省市人大的充分肯定;“打通议案建议办理最后一公里”“线下线上相融合,多措并举促代表履职”等创新做法被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专刊推广,代表工作呈现出三大亮点:

落实落地服务代表“三大制度”

落实代表履职能力提升制度。把加强学习培训作为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综合素养的重要抓手,坚持政治培训、履职培训、专项培训相结合,不断推进代表学习精细化、专业化、靶向化。各级代表素质越来越高,履职能力越来越强,作用发挥越来越明显。推进常委会和代表“双联系”制



度。健全常委会组成人员固定联系区人大代表制度,完善常委会领导分工联系基层人大工作制度,有计划地邀请区、镇代表列席区人大常委会,形成代表与常委会组成人员之间的经常性联动。各级代表参与代表活动的频次显著增加,对区情社情更加熟悉。五年来,参加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的代表达800多人次,为审议人代会各项工作报告、

提出高质量的议案和建议创造了良好条件。推进“一书两簿”规范履职制度。积极推广“辛丰经验”,与代表签订《代表履职承诺书》,规范用好《代表小组活动记录簿》和《人大代表履职记录簿》,从模范遵守宪法法律、密切联系选民、向选民述职、积极参加代表活动、热心社会公益等方面规范代表履职和个人行为,有效增强代表的使命感和责任感,提

升代表履职实效。

建好用好代表履职“三大阵地”

规范发挥代表联络站基础作用。以站点建设标准化、日常管理规范化、代表参与全程化、活动形式多样化、处理问题程序化、站点工作特色化为标准,在全区所有镇(街道、园区)建成人大代表联络站。建立代表定期接待选民长效机制,推动代表下沉一线联系服务群众,听取选民心声并及时向政府及有关部门反馈,代表联络站作为各级代表充电站、服务站和保障站的作用进一步发挥。2021年12月,市委书记马明龙调研全市人大工作时,对世业镇人大代表联络站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持续放大“空中之家”履职平台作用。辛丰镇人大充分运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微信群等移动和互联网载体,以信息化手段助推人大代表“在线”履职,有效发挥了网络履职平台在宣传人大制度、联系代表和群众、实时办理代表意见建议等方面的优势和作用。通过代表“随手拍”,部门“立即办”,拉近了群众、代表、部门之间的距离,有效提升了代表履职质效,真正成为代表意见建议收集办理的“直通车”。这一做

法,得到了省人大的高度肯定,要求在丹徒先行先试,为全省地方人大代表工作提供可复制的经验。稳步激活街道议政代表会触角作用。在宜城、高资街道,江心、荣炳园区全面推进街道议政代表会制度。基层代表针对当地发展、民生、环境等方面问题议政建言,进一步扩展了政府与选民之间沟通的覆盖面,拓宽了群众参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渠道,成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一环。

创新创优代表活动“三大品牌”

五级人大代表统一接待选民活动展现“丹徒效率”。积极落实市人大关于开展“五级人大代表统一接待选民日”活动要求,连续5年组织各级代表参加接待选民活动,深入49个选民接待点,零距离接待选民5056人次,收集意见建议1453件,涵盖经济、文化、教育、卫生、交通、水利、环境等各个方面;现场解答问题1008件,提交市人大督办45件,提交区人代会60件,交办镇(街道、园区)340件,推动了一批民生实事的解决。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形成“丹徒经验”。构建完善“公示、督办、评判、问责”全闭环工作机制,常委会领导

牵头督办,专门委员会对口督办,“一府一委两院”领导领办和相关部门具体承办的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机制逐步形成。在各方共同努力下,区十六届人大代表提出的303件建议已全部办结,代表满意和基本满意率100%,建议办成率47.52%。“开通丹徒新城至江心、高桥的公交专线”“丹徒高级中学校园周边环境治理”等一批热点问题得到妥善解决。办理工作实现了从“文来文往”到“人来人往”的转变,建议从“重答复”变为“重落实”,相关经验做法被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以专刊形式推广,成为镇江基层人大工作在全国推广的首例。五级人大代表专题询问彰显“丹徒特色”。通过逐年探索、持续创新,形成了“政情通报+询问+新闻发布+满意度测评”的五级人大代表专题询问模式。五级人大代表和省、市、区新闻媒体围绕百姓关注的问题进行询问,区政府负责人直面问题逐一作答,与会代表对应答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通过这一代表监督模式,有效促进了政府与人大代表、新闻媒体间的良性互动,有效保障了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权、知情权、询问权和评议权,成为丹徒人大敢于监督、善于监督的突出亮点。

以实干实绩助推现代化新京口建设

京口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五年来,京口区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中心,找准定位,依法履职,积极作为,不断开创新时代基层人大工作新局面,取得了明显成效。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保持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自觉接受区委领导,定期向区委报告党组工作,“三重”工作及时向区委请示报告。常委会党组积极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一岗双责”,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切实维护良好的政治生态。健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机关党组和党支部工作机制,增强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干部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治自觉、思想自



觉和行动自觉。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62人次;2021年,按照区委部署,把好政治关结构关素质关,顺利选出451名新一届区镇两级人大代表,选举工作作风清正,选举结果区委满意、人民满意。广大代表和人大干部在疫情防控中“带好头、站好岗、担好责、作表率”,彰显了人大情怀和担当。

坚持围绕中心大局,提高人大监督质效

切实做到区委有号召、人大有行动、落实有成效。围绕区域发展目标路径,积极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确保计划预算年度目标顺利完成,“十三五”目标任务落实到位,“十四五”规划编制更加科学,全力助推经济稳中向好。针对预算监督中发现问题发出审

议整改清单,促进政府及有关方面消除预算执行、资产管理工作中的“盲区”,及时纠正不规范行为,有效防范债务风险。新区人大工委持续推进实体经济发展、重点产业项目、重大交通工程等工作,促进“六稳六保”,服务特色发展,得到新区党工委的高度肯定。

坚持聚焦公平正义,全力推进民主法治

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和专业代表小组作用,配合开展18部地方法规立法调研,提出30余条修改意见。配合省市人大联动开展《省保护和促进华侨投资条例》等6部法律法规执法检查,组织《安全生产法》《食品安全法》《省食品安全管理条例》执法检查,跟踪推进执法检查意见落实整改到位,充分发挥法治引领保障作用,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听取审议13个涉法专项工作报告,推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视察公安工作,调研街道、部门依法行政情况,政府组成部门专项工作评议全覆盖,组织被任命人员述职评议,增强各单位、各级干部学法用法守法的自觉性,促进了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

坚持紧扣热点难点,不断增进民生福祉

连续5年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并进行满意度票决,跟踪推进突出环境问题整改,辖区环境状况得到了持续改善。听取审议40个专项工作报告,督办“完善疾控体系建设,提高疾病综合防控能力”等重要建议,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从2020年起,人代会票决年度十件民生实事,推动政府量力而行、尽力而为解决好民生重大问题。开展“进社区、进企业、进选区,强化人民意识、强化代表意识”“民呼我应”等主题实践活动,广大代表深入企业、社区解难题、办实事。

重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不断提高代表工作水平

加强与代表的联系,落实“双联系”制度,组织人大代表积极参与人大工作,更好地发挥主体作用。创新代表履职平台,在全市率先实现街道议政代表会全覆盖。优化代表活动阵地,各街道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在“八有”基础上进一步提档升级,创建人大代表“民

声”服务微信群,打通了代表联系选民的“最后一公里”。代表履职活动成效明显,2021年创新开展代表专题接待活动,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改善生态环境等主题,组织20次专题接待活动,推进解决企业困难、民生问题。推行建议办理“三三制”、区领导领办督办制,组织交办会、交流推进会,实施重要建议办理满意度测评,促进承办部门全力办理,2021年办成率首次突破70%,办理成效创下历史新高。镇街人大工作成效显著,丁岗镇人大紧盯代表建议办理切实解决选民难题,大路镇人大持续助推旅游产业发展,姚桥镇人大跟踪督办十大民生实事,大港街道人大工委持续关注能耗“双控”等热点难点,丁卯街道人大工委助力悦都荟项目建设、信访矛盾等难题化解,象山街道在全市率先按“八有”标准高水平建成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谏壁街道通过专题接待帮助群众办实事50多件,健康路街道在全市率先施行议政代表会制度,大市口街道开展争做满意代表“五个一”活动,四牌楼街道建成代表接待选民线上受理平台和处理平台,正东路街道创新“线上”+“线下”接待模式。

在坚持中前行 在奋进中提升

润州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过去的五年,润州区人大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紧紧依靠全区人民和全体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为推动润州高质量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坚持服务大局,提升监督质效

一是加强财经工作监督,助力经济稳健发展。做好“十三五”规划执行情况及“十四五”规划编制与实施情况的监督,提升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加强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实现全口径审查和全过程监管。听取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掌握资产底数,提升资产管理水平。

二是保障法律贯彻实施,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积极组织区人大代表旁听法院庭审、监督强制执行,参加公诉评议、新闻发布会等,督促“两院”提高办案质量,提升司法公信力。审议区人民法院立案工作、执行工作,区人民检察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济检察工作等专项工作报告。对公安润州



分局网络智慧警务工作、基本基础建设和基层政治建设等提出工作建议。充分发挥立法联系点的作用,配合省、市人大开展地方性法规的立法调研。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做好人大信访工作,共受理群众来信120多件,接待群众来访70多人次,有效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

三是聚焦社会事业建设,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加强对安全生产、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工作的监督,视察校园安全工作。加强对教育、医疗卫生、养老等相关工作的监督,推进社会救助工作、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棚户区改造和安置房

建设。加强对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治理、公厕升级改造、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等工作的监督,组织视察互联网+邻里中心社区便民服务模式推进情况,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

四是加强生态环境监督,守护蓝天碧水净土。连续五年审议政府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着眼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落实“河长制”、长江流域(润州段)禁捕退捕等工作要求,守护好润州的蓝天白云、绿水青山、良田沃土。助力长江流域“绿色通道”建设,帮扶退捕渔民再就业。

五是督办民生实事项目，实现落地落实见效。开展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试点，完善项目实施跟踪监督机制，确保有序推进。标准化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分别被人民日报社《民生周刊》评选为2020年、2021年“民生示范工程”。

坚持代表主体，提升履职能力

一是强化代表履职服务保障。召开全区人大代表工作会议，区委主要领导就加强人大代表工作作出专项批示。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大代表工作的实施意见》，建立健全代表履职档案制度，做到“一人一册”“一年一册”，详细记录代表履职行权情况。坚持为人大代表订阅《人民与权力》等工作刊物，在湖南大学、中国政法大学、西安交通大学举办人大干部综合素能提升培训班，有效提升代表的整体素质和履职能力。在全市率先全面推开街道议政代表会议制度，经推选共产生议政代表327名，实现街道全覆盖。

二是密切代表同群众的联系。认真落实“双联系”制度，积极组织开展统一接待选民活动，广泛收集意见建议。宝塔路街道在城际商圈设立代表工作室、代表联系点、“商

呼我应”信箱，打造“商圈吹哨、代表报到”代表联络特色品牌。金山街道人大工委开展代表履职感言报告会，在为民解忧办实事，为民代言勇担当中展现代表风采。韦岗街道人大工委“小板凳”架起“连心桥”，代表们带着小板凳走村串户，办理群众意见建议532条。

三是提升代表建议办理质效。在强化日常督办的基础上，建立健全“主任领衔、区长领办、工委督办、代表跟踪问效”的重点建议联动工作机制，精选一批代表意见相对集中、社会关注度较高的建议进行重点督办。五年来经审查共交办议案建议394件，召开办理答复会39场，参加代表221人次，答复建议205件。将重要建议督办列入主任会议议题，有效解决一批热点难点问题。开展代表优秀建议评选工作，有效激发代表履职积极性。

坚持担当作为，提升自身建设

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建立健全常态化学习机制，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等，深入开展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相关决议的学习贯彻，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组织开展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学习，进一步增强做好新时代地

方人大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持续强化制度保障。根据新时代人大工作要求，及时修订常委会议事规则及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健全完善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建立人大常委会与“一府一委两院”及相关部门工作联系常态化机制，有力支持和保障常委会依法履职。进一步完善审议制度和跟踪监督制度，加强审议意见落实，人大常委会履职效能持续提升。

持续强化作风建设。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巩固人大机关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认真抓好区委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及时落实人大机构改革任务，完成相关专门委员会组建、工作委员会的更名和职责调整等工作。

持续强化为民服务。区人大系统切实开展“民呼我应”主题实践活动，组建“润民心”先锋团队，深入基层走访群众360多户，广泛搜集民情民意，把群众需求作为人大履职的“发力点”，把推进“一人一重点，领办解难题”作为“民呼我应”取得实效的重要抓手，办成了南徐社区健康小屋、新城花园三期健康路径等16件民生实事，为群众提供零距离、心贴心的服务。

关于盘活我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的路径和对策研究

□ 顾 谦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我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的规模不断过大。但是受历史、管理意识等方面的影响,一直存在“重资产,轻资金”“重购置,轻管理”的问题。因此,通过健全完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优化资产配置,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对盘活我市资产存量,充分发挥资产效益,保障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概况

市本级(含市直、新区、高新区)行政事业性资产总额574.9亿元,其中市直445.6亿元,占77.5%;账面负债361.4亿元,其中市直315.3亿元,占87.3%。市直单位中,行政单位、事业单位资产分别占12.8%、87.2%。从资产性质看,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流动资产占61.2%,固定资产占15.6%,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对外投资占9.2%,其他资产占14%。重点行业中,市直教育行业资产总额32.6亿元,卫生行业资产总额45亿元,科技行业

资产总额1.7亿元,分别占市直属总资产的7.3%、10%和0.4%。

全市(含辖市区)公共基础设施资产813亿元,包括交通运输及水利基础设施103.5亿元,市政基础设施220.5亿元,其他公共基础设施414.1亿元;文物文化资产29773件(套、处),其中不可移动文物809处,可移动文物28964件(套);保障性住房7528套,其中公共租赁住房7342套,经济适用房186套。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做法及成效

近年来,市政府及财政等相关部门不断健全完善管理制度,优化资产配置,有序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资产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一)体制机制建设逐步完善。以《镇江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为统领,相继制定出台了资产使用、处置、收益管理等一系列配套制度和办法,不断健全“综合制度为统领、配套办法为抓手、操作规程为辅助”三层架构的制度体系,进

一步理顺资产管理体制,强化资产管理的基础性工作。

(二)资产管理水平不断强化。认真摸排家底。连续两年开展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为整合优化、高效管理国有资产奠定基础。完善预算管理机制。以资产配置标准为切入点,严格预算审核,控制无度配置、超标准配置。加强资产核实审批。完成机构改革资产划转、事业单位公司化改造、政府债务化解等重点改革中的资产整合、划拨、重组等工作,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三)资产管理效益有力提升。以资产云信息系统为抓手,将市直近400家行政事业单位全部纳入系统管理,并做到实时监管、动态反馈,提高资产管理工作效率。积极盘活存量资产,发挥闲置国有资产效益;规范资产处置流程,建立单位、主管部门、财政三级审批制度,对需处置的资产集中统一处理,提高资产处置效益。资产出租出借等有偿使用收入9361万元;资产处置6.8亿元,其中有偿转让1021万元,资

产核实696万元。

三、存在问题

(一)资产管理意识还不强。部分单位产权意识较为缺乏,存在“重资金、轻资产”“重购置、轻管理”等现象。有的资产管理人員多为兼职,人员变动时,新老交接不规范,部分资料缺失,给后期管理造成被动。

(二)部分资产使用效益不高。房产租赁不规范,造成外租期限长、租金低,特别是公有住房,租金一直沿用老标准,制约资产保值增值。有的单位资产闲置现象依然存在,如原物价局办公用房部分闲置,影响资产的整体出租出售。部分基建项目完工交付后长期未办理竣工决算,形成大量账外资产。

(三)历史遗留问题较难解决。调研中发现,多部门反映因历史原因,资产家底不清、低效使用等问题仍然较多。如财政应收账款虽经过多轮清理,但还剩近11亿元较难清收。学校之间的资产相互交织、产权不清。京谷大楼仍欠工程款、待补缴房屋权证契税达500多万元。

四、意见和建议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是财政管理的重要基础和有机组成部分。加强和改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要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国有资产管理改革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理顺管理体制,解决突出问题,逐步建立完善国有资产管理的长效机制。

(一)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责任落实。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要提高对国有资产管理的重要性认识,克服“重资金、轻资产”“重购置、轻管理”“重有形、轻无形”的思想,切实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产权意识、责任意识、效率意识,不断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加强资产使用管理监督工作,进一步压实财政部门的综合监督职能、主管部门的主体管理职能以及行政事业单位直接责任。

(二)进一步强化资产管理基础性工作。健全资产账务核算体系,统一核算标准和方法;完善应收账款长效管控机制,发挥巡查审计作用,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的规范管理;定期组织开展资产核查,对存在的账实不符问题组织全面整改。建立完善资产绩效评价体系,对资产使用,出租、出借等处置行为实行有效监控,加强资产管理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有机结合,促进资源配置合理化。加强对闲置国有资产的统筹调配,盘活国有资产,避免资产闲置浪费甚至流失,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三)进一步抓紧妥善解决遗留问题。按照实事求是、依法依规的原则,抓紧对历史遗留问题深入调研,划清责任,分类处理,做到责任明确、处理恰当。进一步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权属管理,对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进行彻底清查,弄清家底,在此基础上对产权进行全面确认登记。抓紧研究制定房产、土地等权属资产的清理划拨办法。对长期挂账的往来款项,要进行全面清理,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对“在建工程”项目竣工后尽快办理决算,及时转为固定资产,确保资产核算真实完整。

(四)进一步加大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推进力度。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相关部署要求,加快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改革步伐。通过分类清理,依法理顺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与所办企业的出资关系,进一步完善监管体制。加快推进政企分开、事企分开,稳步将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所属企业的国有资本纳入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体系。加强对集中统一监管改革工作的跟踪考评,努力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更好的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作者单位: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

人大调查权的含义与现实意义

□ 郑淑珺

人大调查权是宪法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享有的一项重要权力,与人大监督权之间存在着某种特殊联系。事实上,我国宪法首次提及人大调查权是在“五四宪法”的第三十五条。“五四宪法”是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部宪法,受到当时先进思想的影响,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而在其后出台的“七五宪法”由于受到左倾思想的影响,删减了大部分内容,其中也包括原本第三十五条对人大调查权的规定。“七八宪法”出台时,我国正处于转折过渡期,这一宪法中恢复了一部分“五四宪法”中的优秀内容,但却并未能摆脱“七五宪法”的影响,也未对人大调查权做出规定。直到“八二宪法”出台,人大调查权才又重新出现在宪法文本之中。不过,需要注意的是,宪法中对人大调查权的规定基本都被

表述为“组织对于特定问题的调查委员会”。这就使学者们对人大调查权的含义即其概念和身份定位产生了分歧,继而影响了对其现实意义的准确认知。

一、人大调查权的概念辨析

对于人大调查权的概念,我国学者大致有三种理解。其一,人大调查权就是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享有的查明有关事实的权利。这其中包括了工作调查、法律法规调查、特定问题调查、罢免调查和撤职调查五种类型。虽然《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只对其中的特定问题调查进行了明确规定,但从人大的法定职权和其他的相关法律,诸如《监督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等行政法的内容中可以分析出,人大调查权的存在是符合人大

及其常委会的宪法定位的,是具有宪法依据的。其二,人大调查权就是人大特定问题调查权,是一种针对特定事项的法定监督手段,也是实施其他处置权的前置性手段。采纳这一学说的学者们通常认为,特定问题调查权是我国宪法第七十一条中明确规定的权力,而根据该条内容,并不能认为宪法规定了其他的人大调查权。其三,人大调查权是一种议会调查权。这一理解的出发点在于和西方议会制度的比较,认为人大就是具有中国色彩的独特“议会”,人大调查权放在西方议会调查权的框架中进行解释就是指这一特殊“议会”为了监督政府行为和立法工作实施调查的权力。是一种仅与监督权相联系的调查权。支持这种理解的学者们一般将宪法中第七十一条有权对特定问题进行调查的规

定视为人大调查权的宪法依据,认为监督权与调查权之间密不可分,必须共存。

笔者认为,我国的人大调查权绝非一种只针对特定问题的调查权或者是只与监督权相关的调查权,而是一种与人大及其常委会实际职权相联系的,可以保障人大职权行使的广泛性权力。一方面,如果将人大调查权限定为特定问题调查权,这将导致调查权启动困难,沦为一纸空谈。因为,就目前而言,全国人大特定问题调查权从未被真正启用过,即便是地方人大的特定问题调查程序也很少被实际启用。日常的工作调查与法律法规调查还是较为常见的,将人大调查权限定为特定问题调查权会使这部分调查权的行使难以得到完善的法律保障。另一方面,如果将人大调查权定义为议会调查权,同样也会带来不少问题。从根源性上来说,议会调查权脱胎于英国的议会制度,这与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完全不同的。西方国家政府的三权分立更加强调对政府行为的监督与限制,所以议会调查权才与监督权密切相关。而我国政府采用的是一种功能性分权,不

同权力之间既相互制约也相互协调,它的本意并非一味限制政府权力,而是采用了一种积极的权力观。所以,直接照搬西方的议会调查权其实并不适合我国的政治生态。

二、人大调查权的身份定位

关于人大调查权身份定位的分歧主要是基于对人大调查权的广义理解。广义的观点认为,人大调查权是一种隐含权力而非明示权力,它暗藏于人大各类宪法职权的背后,是人大行使权力的基础与保障。但也有学者认为,人大调查权并非隐含权力,我国宪法其实已经对其进行了规定,只是相关学者对宪法第七十一条的理解有误,才出现了身份上的定位偏差。

笔者认为,第二种观点更为准确。在宪法第七十一条的文本内容中可以看到既存在“关于特定问题的调查委员会”也存在“调查委员会”,但无法明确这里的“调查委员会”是指一切调查委员会还是只是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的简称或指代。但是,通过《监督法》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规则》的帮助,我们可以对

宪法中的七十一条有一个更为准确的解释。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中,第六章被命名为“调查委员会”,在这里,“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是作为“调查委员会”中的下位概念而出现的。其中,第五十一条和五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就是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而第五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就是所有类型的调查委员会。与人大议事规则不同的是,在《监督法》中,第七章被命名为“特定问题调查”。可见,在我国宪法相关法律中“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和“调查委员会”确实是两个不一样的独立概念。只不过在第七章规定特定问题调查的前提下,可以认为《监督法》中第四十一条使用的“调查委员会”一词是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的简称是合理的。根据《监督法》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可以归纳出这样一个解释逻辑。即,在不作出预先限定的情况下,“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和“调查委员会”并不具有一致性。而将这一解释逻辑运用到宪法规定中,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即,宪法七十一条中,第一款规定了特定问题调查委

员会而第二款则规定了所有的调查委员会。换句话说,就是我国宪法其实明确规定了人大调查权以及其中的特定问题调查,人大调查权就是一种明示权力,而非什么隐含权力。

三、人大调查权的现实意义

(一)人大调查权是最有力的人大监督手段

人大调查权是一种法定的监督手段,是人大监督的重要组成部分。没有调查权,人大监督在多数情况下都难以真正发挥实际作用。因为,没有调查权就意味着无法了解事实真相,尤其是那些一般人无权了解,需要由权力机关依职权了解的特殊信息。无法了解事实真相也就意味着,无法判断是否需要监督以及应该如何监督。例如,当发生一起重大社会事件时,在不进行调查的情况下,根本无法对接下来的政府工作进行准确部署。单单以某种疾病的传播为例,如果这一疾病是以血液为传播途径,那就应该要求政府限制病人血液的传播;如果这一疾病是以某种食物为传播媒介,那就应该要求政府限制商贩或公民与此种食物的接触。

只有在明确知悉政府应该作出何种行为的情况下,才能对政府的实际行为进行监督。可以说,人大调查权是保证人大监督产生实效的重要前提,对于相关责任人员具有较高的威慑力。

(二)人大调查权是人大职权行使的保障

人大调查权不仅是人大监督的重要内容,也是人大行使其他实体权力的重要保障。人大是我国的权力机关,它所拥有的职权都建立在它代表人民意志的前提之上。如何才能代表人民意志?了解人民意志,了解人民的生活现状,了解人民的现实困境是重要前提。只有确保人大对这些重要

事实具备正确认识,才能使人大履职行为始终按照党和人民的要求进行。以法律法规调查为例,如果人大不对相关问题进行预先调查,就无法确定制定的法律是否真的符合当前中国的实际国情,是否真的能解决当前的现实问题。缺乏预先调查的立法行为不仅无法实现我们的立法初衷,反而会造成社会秩序的混乱,带来新的问题。所以,人大调查权是人大行使立法、监督、任免、决定等宪法职权的重要前提,没有调查,就无法保障人大的职权行使是符合社会与国家利益的正确行为。

(作者单位:江苏大学廉评中心)



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学习笔记

□ 言玖实

沧海横流显砥柱，万山磅礴看主峰。

2021年10月13日至14日，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在京召开，在党的历史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史上都是第一次，连接过去、指向未来。11月2日，中共中央出台《关于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意见》。12月2日，省人大常委会作出《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中央人大工作会议重要讲话精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的决定》。为切实领会好、贯彻好、落实好中央和省关于人大工作的最新精神、最新部署，2022年1月10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新年“第一课”进行了集中专题学习。现将部分学习要点以词条形式摘编，供学习参考。

1.“好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符合我国国情和实际、体现社会主义国家性质、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保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好制度。

2.“伟大创造”。“我们党领导人民在人类政治制度史上的伟大创造”。经过实践探索和理论思考，共产党人带领人民找到了适合中国国情的根本政治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当家作主的、民

主集中制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3.“全新政治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在我国政治发展史乃至世界政治发展史上具有重大意义的全新政治制度”。2014年，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60周年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它是“新型政治制度”。时隔7年，从“新型政治制度”到“全新政治制度”，一词之变，投射出的是

更高远的站位、更宏阔的格局，充分彰显出道路自信制度自信。

4.“三个有效保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效保证国家沿着社会主义道路前进，有效保证国家治理跳出治乱兴衰的历史周期率，有效保证国家政治生活既充满活力又安定有序。

5.“重要制度保障”。“60多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40多年

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党领导人民创造经济快速发展奇迹和社会长期稳定奇迹提供了重要制度保障”。

6.“制度稳则国家稳,制度强则国家强”。“历史和现实都表明,制度稳则国家稳,制度强则国家强。我们要毫不动摇坚持、与时俱进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

7.“六个必须坚持”。继续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必须坚持用制度体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必须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必须坚持民主集中制,必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必须坚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8.“全面贯彻实施宪法”。“要全面贯彻实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和尊严”。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是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首要任务和基础性工作。

9.“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要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立法工作

进入了一个加快发展的新阶段,呈现覆盖广、数量多、节奏快、要求高的新特点。

10.“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权”。“要用好宪法赋予人大的监督权,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人大常委会坚持寓支持于监督之中,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始终把握依照法定职责、限于法定范围、遵守法定程序的原则。

11.“代表工作能力建设”。“各级人大常委会要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依法履职”。牢固树立服务代表的理念,围绕密切常委会同代表的联系、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认真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全国人大代表工作“35条具体措施”,不断提高代表工作水平。

12.“四个机关”。“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成为自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机关、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权力机关、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栗战书委员长在讲话中强调,“努力打造让党中央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工

作机关、代表机关”。

13.“20字标准”。打造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人大工作队伍。

14.“要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取得的成绩,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党和国家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

15.“全人类的共同价值”。民主是全人类的共同价值,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始终不渝坚持的重要理念。2015年9月,习近平主席在纽约联合国总部首次提出,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是全人类的共同价值。

16.“八个能否”。评价一个国家政治制度是不是民主的、有效的,主要看国家领导层能否依法有序更替,全体人民能否依法管理国家事务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人民群众能否畅通表达利益要求,社会各方面能否有效参与国家政治生活,国家决策能否实现科学化、民主化,各方面人

才能否通过公平竞争进入国家领导和管理体系，执政党能否依照宪法法律规定实现对国家事务的领导，权力运用能否得到有效制约和监督。

17.“四个要看”“四个更要看”。一个国家民主不民主，要看人民有没有投票权，更要看人民有没有广泛参与权；要看人民在选举过程中得到了什么口头许诺，更要看选举后这些承诺实现了多少；要看制度和法律规定了什么样的政治程序和政治规则，更要看这些制度和法律是不是真正得到了执行；要看权力运行规则和程序是否民主，更要看权力是否真正受到人民监督和制约。

18.“全过程人民民主”。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不仅有完整的制度程序，而且有完整的参与实践。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实现了过程民主和成果民主、程序民主和实质民主、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人民民主和国家意志相统一，是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

19.“重要制度载体”。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将民主

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融会贯通，是重要的制度保障和实践的主渠道。

20.“三个具体地、现实地”。我们要继续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把人民当家作主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党治国理政的政策措施上来，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党和国家机关各个方面各个层级工作上来，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工作上来。

21.“最高政治标准”。党的全面领导是人大工作最高政治原则。

22.“三个善于”。不断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善于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善于使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人员，善于通过国家政权机关实施党对国家和社会的领导，维护党和国家权威、维护全党全国团结统一。

23.“常委会党组的领导作用”。人大常委会党组要全面履行领导责任，发挥好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

24.“三个紧”。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要紧跟党走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贴人民美好生活

需要，紧扣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需求。

25.“推进高质量立法”。立法是为国家定规矩、为社会定方圆的神圣工作。要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增强立法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增强立法的针对性、适用性、可操作性。发挥地方立法实施性、补充性、试验性作用。建立健全区域协同立法、流域立法、共同立法工作机制。

26.“监督四个不问题”。寓支持于监督之中，切实解决不便监督、不好监督、不敢监督、不善监督的问题。

27.“代表履职两为”。人大代表要站稳政治立场，依法履职尽责，忠诚为党分忧，忠实为人民履职。

28.“把好代表入口关”。严格人选标准和条件，突出政治标准，注重履职能力，持续优化代表结构。

29.“代表培训工作三化”。加强代表培训工作的系统化、规范化、专业化。

30.“三个斗争”。即提升政治站位，保持斗争精神，敢于斗争、善于斗争、依法斗争，在推进党和人民的伟大事业中展现人大的担当作为。

人大代表人民选 当好代表为人民

——谈新代表如何尽快进入角色履行法定职责

□ 任 锁

当选的新一届人大代表中有三分之二左右是新代表,如何使新代表尽快进入角色,履行法定职责,是摆在我们各级人大面前的现实课题。结合多年人大工作实践,就新一届人大代表如何履职尽责、谏政督政、为民代言,谈几点建议和思考。

一、首要任务是提升新代表的政治素养

坚持思想自觉,深入学习贯彻重要讲话精神和法律法规,提升代表的政治素养和履职能力。及时组织人大代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目的是通过学习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用先进思想和先进理论武装我们人大代表的头脑,提升代表的政治素

养,提高代表的政治站位。及时培训新一届人大代表,通过学习《宪法》《代表法》《监督法》等法律法规,提升新代表的法治素养和履职能力。特别是对《代表法》要进行详细的辅导,让新代表弄清楚人大代表是什么,人大代表做什么,人大代表怎么做,让新代表明确人民代表大会期间做什么,闭会期间做什么,清清楚楚人大代表的权利和义务,明明白白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

增强政治自觉,坚持党的领导,时时处处维护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地位和作用。坚定贯彻党委人事意图。在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投票选举环节上,每一位人大代表一定要提高政治站位,坚决将党委的人事意图内化为自身的政治自觉,确保党委的人事意图顺利实施,实现党管干部与

发扬社会主义人民民主高度契合。坚决落实党委重大决策。围绕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决算批准、重大民生工程等重大事项,以人大决议决定的方式,把党委的主张依法转化为人民意志。全力服务党委中心工作。增强行动自觉,聚焦产业强市(区)、乡村振兴、污染防治、安全生产等高质量发展核心任务,积极参加人大组织的视察调研活动、督办推进会议等监督方式发挥人大监督的叠加连环效应,全力助推党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二、关键要素是树立新代表的为民情怀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明确指出“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要丰富人

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更好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要引导人大代表要胸怀为民情怀,密切联系人民群众,切实做人民的代言人。

练好基本功,增强为民代言本领。走访接待选民工作。人大代表密切联系群众从走访接待选民开始,人大代表根植于人民,代表着人民,更是人民群众与党委政府的桥梁纽带,人大代表应该胸怀“人民至上”情怀和满腔热情,定期和不定期地走访接待选民,及时了解并记录好人民群众的所思所想,急需急盼。开展调查研究。“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人大代表要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走访了解,记录相关真实的数据,形成调研材料或调研报告,为提出代表建议做好准备。提出优质的代表议案和建议,为民代言。要明确代表提出建议的基本要求:(1)合法性——使所提建议符合法律规定的要求;(2)时效性——紧跟形势,围绕党委中心,服务大局,解决民生实事;(3)可行性——坚持实事求是,充分考虑建议的可操作和政府办理能力;(4)完整性——确保

建议的提出理由、实施方案、具体要求的完整。

各级人大要出台《人大代表争先创优履职积分办法》,明确每位代表必须在人代会上提出一件代表建议,每位代表可领衔提出代表建议,也可附议提出代表建议。

督办代表建议,提升群众获得感。“人民当家作主”是否真正实现,其中之一就是要看人民群众反映的问题能不能得到有效解决;政府办事是不是真正为民,关键看群众有没有“获得感”。人大代表应当积极参加代表建议的督办工作。按照各级人大要求,参加代表建议答复会、代表建议跟踪督办推进会,及时了解承办单位代表建议办理进度和情况并提出建议和意见,督促承办单位及时整改,提高代表建议办理成效。人大代表每年年底要对自己提出的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实事求是地进行评价,确认“满意”、“基本满意”还是“不满意”。

参加“镇江市五级人大代表统一接待选民日”活动。镇江市人大常委会于2014年创新人大代表接待选民活动,广泛开展了“镇江市五级人大代表统一接待选民日”活动,于

每年11月在各地开展五级人大代表统一接待选民工作,让人大代表面对面听取选民反映问题,并形成代表建议反馈给各级人大转办、政府交办。市区党委、政府、人大的领导都以普通人大代表的身份参加接待活动,活动后更是亲自关心协调,为当地群众办成了一些大事、难事和多年没有办成的事,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得以提升。每一位人大代表应当积极参加每年的“镇江市五级人大代表统一接待选民日活动”,认真诚恳接待选民,解答选民问题,形成代表建议并配合对建议的督办推进工作,切实为群众解决问题。

三、重要方法是引导新代表的监督导向

“思想与党委同步、目标与政府同向、工作与百姓同心”是各级人大工作的总基调。我们市、区、镇三级人大都秉承“在监督中支持,在支持中监督”原则,通过依法监督,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目的是促使政府依法行政、为民服务,最终目的是促进镇江高质量发展,实现全市人民群众共同富裕。因此,引导人大代表要积极参加本级

在新起点上开创乡镇人大工作新局面

□ 蔡小红

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系统阐述了“全过程人民民主”这一重要理念，赋予了各级人大工作的新使命。当前，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基本结束，并纷纷对未来五年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

大工作提出了新的目标和要求。乡镇人大是最基层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其工作成效直接关系到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和民主政治建设的进程，更要聚焦新使命，高举旗帜，紧跟核心，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以

乡镇人大工作的新局面助推社会发展的高质量。

一、紧扣政治新形势，助推人大工作更高站位

——在把牢政治方向上

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和闭会期间的代表活动，履职尽责。

听取并审议人代会相关工作报告，并做好审议发言。人大代表参加人民代表大会期间，听取并审议《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等报告是人代会的主要议程之一，作为人大代表，不仅要认真的听，更要好好的议，为民发声。每位人大代表都要作审议发言，既要肯定成绩，更要提出批评和意见，为形成相关决议提出好的建议，目的是促使一府两院依法行政、按法办事，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参加人大视察调研活动，

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人大代表要积极参加本级人大组织的代表视察调研活动。视察现场、进行调研是平台，提出问题、合理化建议意见是手段，促进问题整改是措施，最终目的是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实现我们丹徒高质量发展。

评议政府及职能部门工作，实事求是对其进行测评。评议政府专项工作及职能部门工作，是人大监督政府工作的重要内容，人大代表要积极参加本级人大组织的专项视察活动，详细了解工作实际，作出评议发言，并实事求是地测评，目的是有效促进政府及职能部门更好地依法行政、为人民服务。

票决并督办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切实为群众办实事。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制工作是我市人大首创的特色工作之一，从“为民作主”到“由民做主”，体现的是人民真正当家作主的本质。要引导人大代表切实担当起“为民代言”的职责，认真审议人代会期间民生实事备选项目内容，票决好政府民生实事项目，闭会期间按照人大常委会安排，参加民生实事督办推进工作，目的是切实为群众办实事，确保党委决策部署、人大决议决定、政府依法行政良性运行。

（作者单位：丹徒区宝堰镇人大）

彰显更高站位。以“两个确立”“两个维护”统一思想行动，毫不动摇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自觉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落在实处，持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坚持不懈地用习近平总书记在中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以思想理论上的清醒保证政治上的坚定，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自觉坚持党委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切实维护党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地位，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在思想观念、工作思路、目标任务、举措要求等方面与党委、政府对标对表、同心同向。

——在决定重大事项上规范人大程序。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程序召开人代会，坚持把审议决定重大事项与推动乡镇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起来，做到会前充分准备，会中发扬民主，会后监督落实，切实提高会议质量，充分发挥好人民代表大会权力机关的职能作用，从法律上、制度上和程序上确保党委重大决策部署转化为民主意志，并全面贯彻落实，做到为全镇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提供保障。

——在推行全过程民主上规范村(居)考核。将人大工作列入了党委对村级的高质量考核细则，分别从完善村级代表联络站、完成涉村建议办理、配合代表活动、社情民意征集等方面加强村级的考核，以健全全过程的工作考核为人大工作的全过程民主提供保障。

二、紧扣发展新目标，助推人大监督更具情怀

在过去五年的工作实践中，笔者逐步总结了乡镇人大监督“六个专”的工作法，即：专会审议、专门视察、专题询问、专项评议、专组调研、专网监督。未来五年，结合这六个专的监督工作方法，将对乡镇发展的责任情怀，聚焦四大重点，对政府“办民事”的过程进行闭环监督。一是聚焦发展重点。关注实体经济、传统产业、新上项目、发展环境和农村经济，分别以视察、调研等方式找准人大推动的定位、在分析、建议等方面积极作为，全力推动我镇“制造强镇”建设。二是聚焦民生重点。结合历次人代会上提出的计划、代表票

决产生的民生实事工程和代表的建议意见，组织好督办，促进与农村休戚相关的民生早落实、实事早完成。三是聚焦民意重点。对农村百姓普遍关注的环境质量、国有(集体)资产、镇村组级财务管理、乡村振兴等重点，开展环境报告制度、国有(集体)资产专项审议、财务专题审议、农村专题调研等活动，给老百姓交一本“明白账”。四是聚焦法治重点。一方面，围绕提升基层站所效能建设，组织代表开展“公正司法、依法行政”基层站所和职能部门评议活动，做得行不行，让代表来评一评。另一方面，组织好专题评议。可以每年确定一个专题，开展监督评议。例如在上一届中，笔者结合所在乡镇在教育上的成效，确定了每年一次的教育专题评议，让镇域内的所有学校通过丰富多彩的形式展示教育成果，以评议测评的形式不断巩固教育成果，提升乡镇的教育竞争实力。

三、紧扣人民新期待，助推代表履职更有温度

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充分发

挥人大代表作用,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更好地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结合这一总体要求,乡镇人大应该真正以人民为中心,提升代表的理论素养和履职能力,畅通“听”的渠道,落实“督”的举措,突出“办”的实效,激发“应”的活力,让农村百姓在“民呼我应”中感受代表温度。一是代表进网格。全面推行人大代表进网格制度,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促进人大代表进网格工作更加规范化、科学化,鼓励引导代表参与社会治理,打通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最后一米”。二是代表接待选民。1名人大代表联系3名选民,每月到所在选区村委会接待1次选民,在此基础上,认真组织代表参加“五级人大代表接待选民日”活动,广泛听取民生、收集民意。三是代表履职建功。继续以类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主题活动推进代表在本职岗位争先进、在代表岗位争优秀,在社会事业作表率,以实际行动服务发展大局、促进民生改善、推进民主法治。四是代表向选民述职。人大代表向选民述职是《代表法》的要求,结合代表履职实际,我们将用3—4年的时间,完成市

镇代表向选民述职活动,接受选民对代表履职的监督。五是代表履职保障。完善代表履职登记制度、积分制度、代表履职监督办法、代表表彰和代表经费管理办法,让代表在监督政府工作的同时接受人民的监督、制度的监管和激励的保障。

四、紧扣工作新使命,助推自身建设更加标准

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使命,我们处于一个高质量发展的时代,就必须以高标准的要求不断优化自身建设,与时代同频率,与改革同步伐。

促进制度建设标准化。围绕“四个机关”的建设要求,不断完善“三有六规范”、十六项制度、“六簿三册”、代表履职积分、代表履职承诺、借助经费管理等工作机制,推进乡镇人大规范化向标准化进军。

促进家站管理规范化。首先,用好镇级综合代表之家。认真开展各项活动,确保“家站常用、代表常来、实事常办”成为一种常态。其次,建好选区代表小家。将村居对人大工作的支持继续纳入党委对村两委的年度考核,对各选区的代表之家和代表联络站进行

一次排查,查漏补缺,提档升级,保障代表活动有阵地。再次,管好线上代表之家。积极拓展线上的代表之家。更新“乡镇人大网站”、建立“代表小组”微信群、开通微信公众号,传递政情进展,发布人大动态,征求网民意见,推送时事政治,告知民生政策,切实做好新媒体时代的民主政治工作。

促进理论宣传融合化。充分发挥媒体融合在乡镇人大工作中的作用,实现代表建议实时互动交流、代表履职线上线下结合。在此基础上,致力于乡镇人大的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认真总结撰写调研文章、工作动态和代表事迹,提高人大工作的影响力。

新时代赋予了乡镇人大工作新的使命。梦想鼓舞我们一起拼搏,责任激励我们奋力奔跑,让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坚持党的领导,紧紧依靠全体代表和全镇人民,认真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不忘初心,团结一心,聚力凝心,为乡镇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贡献人大力量!

(作者单位:丹阳市导墅镇人大)



一、案情简介

刘某购买了一辆新能源汽车,欲在其居住小区租赁的车位上安装充电桩。按供电企业的要求,需要刘某所在小区的物业公司在刘某的申请材料上盖章确认。刘某与小区物业公司沟通多次,小区物业公司以刘某仅是车位的租赁权人而非产权人,同时安装充电桩存在安全隐患为由,不同意在刘某的申请材料上盖章。迫于无奈,刘某将小区物业公司诉至法院,请求法院判决小区物业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所需的申请材料上盖章,并做好相关物业服务配合工作。

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刘某所租车位为小区共有车位,未经小区自治组织同意不得擅自安装充电桩,故一审法院判决驳回刘某的诉讼请求。刘某不服,将本案上诉至二审法

院。二审法院经审理认为:国家相关部门规章已有规定,业主委员会对租赁车位安装充电桩原则应同意;且电动汽车有利于节能减排、有利于环境保护,故二审法院撤销了一审判决,改判支持刘某的诉讼请求,即判决物业公司在相关材料上盖章并做好相关物业服务配合工作。

二、案件分析

就上述案件的处理,刘某的诉讼请求是否能够得到支持?一、二审法院观点不同,现分析如下:

第一种观点认为:案涉小区车位是刘某承租的车位,而非刘某拥有产权的车位。在车位上安装充电桩属于在车位上增设他物或属于对车位进行改善的行为,根据《民法典》第715条“承租人经出租人同

意,可以对租赁物进行改善或者增设他物。承租人未经出租人同意,对租赁物进行改善或者增设他物的,出租人可以请求承租人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小区物业公司作为案涉车位的出租方有权不同意。本案小区物业公司不同意,法律不应强人所难,法律应保持应有的谦抑;否则,涉嫌侵犯车位出租方对车位的自由处分权。

第二种观点则认为:电动汽车作为零排放的新能源汽车,对环境保护有积极的促进作用。安装充电桩是新能源汽车实现使用目的不可或缺的设备。我国目前城镇居民使用的车位大多数为租赁车位,法律上若不允许在租赁车位上安装充电桩,将使“节能减排”的美好理想在现实中难以落地生根。国家相关部门规章就安装电动汽车充电桩的问题

也已有明文规定,对安装充电桩是持肯定、鼓励的态度。所以,从国家利益、社会大众利益的角度上考虑,法律上应该支持刘某的诉讼请求,应当同意刘某在承租车位上安装充电桩。

笔者同意上述第二种观点,认同二审法院的判决,简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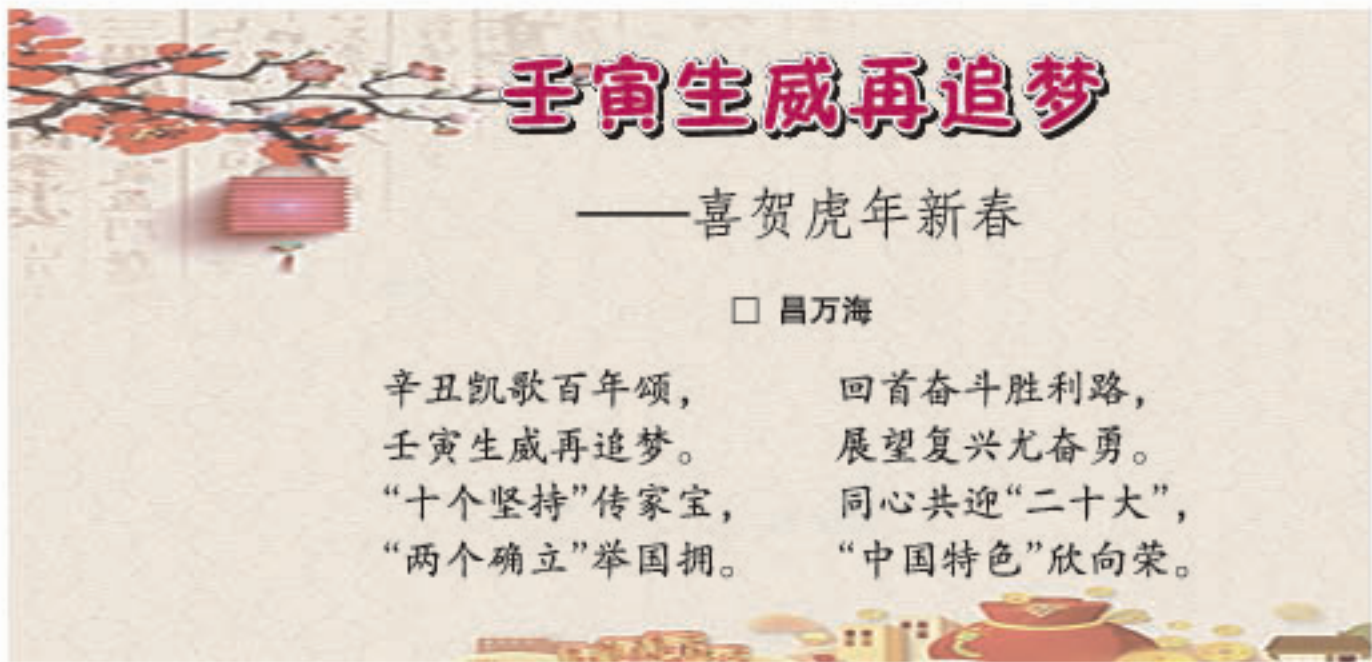
随着现代社会的飞速发展,在全体民众利益面前,对“物的所有权”应有所适当限制。“是我的东西,我想咋用就咋用”的观念在一定程度上要摒弃。具体到本案,“个体的利益”(“车位所有权”)要向“大众的利益”(“环境美好期待权”)让位、让渡,我国相关部门的有关文件也体现了这样

的精神。国际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能源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于2016年7月25日发布的《关于加快居民区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通知》(发改能源[2016]1611号)第四条规定:“长期承租方(租期一年及以上)建设充电基础设施的行为或要求,业主委员会(或业主大会授权的管理单位)原则上应同意并提供必要的协助”。当然就该文件,从另外一个角度,也可以这样理解:在小区租赁车位上安装电动汽车充电桩,业主委员会具有“强制缔约的义务”,也即,只要车位承租方提出安装充电桩,业主委员会(或受业主委员会委托管理小区的物业公司)必须同

意。按上述理解,本案二审法院的判决无疑是正确的。

另外,《民法典》第九条也明文规定:“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应当有利于节约资源、保护生态环境”。该条款被学者称为“绿色原则”、“生态文明原则”等。本案二审法院的判决,没有墨守成规;二审法院的判决,对社会新事物新情况予以了正面回应,彰显了与时俱进的时代表之美;同时也与《民法典》规定的“绿色原则”、“生态文明原则”相契合。二审法院的判决,具有良好的社会指引功能,必将使“节能减排”的美好夙愿在现实生活中“生根发芽、开花结果”。

(作者单位:江苏君业律师事务所)



壬寅生威再追梦

——喜贺虎年新春

□ 昌万海

辛丑凯歌百年颂,
壬寅生威再追梦。
“十个坚持”传家宝,
“两个确立”举国拥。

回首奋斗胜利路,
展望复兴尤奋勇。
同心共迎“二十大”,
“中国特色”欣向荣。

人间年味

□ 唐 军

过年,从什么时候开始?大概是从年味飘出的那一刻吧。

年味是什么?

是腊月里,小院墙头挂起的腊肉——阳光、烟火与肉一起,完成的一场与时间的爱恋,再随游子奔赴远方,足够一整年的回味。

是除夕夜里,不得不吃的饺子——“不吃饺子,不算过年”“饺子就酒,越喝越有”。不管是细腻的南方人,还是豪放的北方人,对饺子的执念,始终如一。

是老家的旧习俗——鲜美的鱼只准看着不可动筷、熬出“熊猫眼”也要撑住的“守岁”、挤破头也要抢头柱香……

腊月一到,年味渐浓。在我的记忆里,过年是从腌腊肉开始的。“小雪腌菜,大雪腌肉;冬腊风腌,蓄以御冬”。伴随着寒冬的来临,腊肉也开始了它的征途。腊肉也是从“小鲜肉”过来的,而这一切又始于“杀年猪”,至今,在我们老家仍然保留着这个习俗。

开春后,气温回升,每家每户都会捉一两只猪崽回来,等到腊月来临,便寻思着挑一个好日子,准备“杀年猪”。这一天有两个重头戏,一个是“年猪饭”,另一个便是腌腊肉。腊肉通常也分两个部分。一部分直接抹上盐巴,再垒叠在大缸里;另一部分则要抹上盐巴、花椒等多种调料,寻一通风处,悬挂

起来晾着。后者,便是腊肉。

杀年猪、腌肉落成,看着那鲜红的猪肉,一天天变得油光发亮、气味咸香,年的脚步也越来越近了。那一条条腊肉,不仅能与时间对垒,更能塞进行囊,随游子去远方。它能安抚馋虫,更能慰藉乡愁。

古时候,腊肉指干肉,想必也是美味非常。要不,怎么连圣人孔子也为其所折服呢?《论语·述而》曰:“自行束脩以上,吾未尝无诲焉。”孔安国疏曰:“言人能奉礼,自行束脩以上,则皆教诲之。”什么意思?十脔为一束。脔,即条状干肉。脩,脯也。束脩,即指十条腊肉,也就是说,“只要送我十条腊肉,我就教你了”,圣人这学费当然有特色。

不过,彼时有曰“古人相见,必执贄为礼,束脩乃贄之薄者。”这束脩其实也算不得多金贵,想来,孔子此言此举,是他心怀仁心,因为于路入其门是“设礼稍诱”而来,并非先送“十条干肉”以为贄。孔子“设礼稍诱于路”,是觉得孺子可教也。孔子的“腊肉之礼”让“束脩”成为家喻户晓的典故,在“年味”之外被赋予了特殊的含义。

在物质匮乏、缺乏冷藏设备的年代,人们制作腊肉是应对自然法则的智慧。如今,对大多数家庭而言,肉食已然不缺,鲜肉更是随处都能买到。但是,人们对腊肉的喜爱,历久弥新,腊肉的踪迹,仍不难

寻。在农家小院,向阳的墙上或者庭院中挂着腊肉;在江南小镇,水岸人家的窗下晾着腊肉;在城市街区,精致的阳台上,依然能看到腊肉的身影……

一瞥,便定格为一幅诗意图,驻足再细看,又仿佛能闻到浓浓的烟火味,熏得人心暖。正所谓“人间烟火气,最抚凡人心”。

对守在家乡的人们而言,腊肉是惯常食物,如菜园里的大白菜,触手可及。但对离家在外的游子来说,腊肉像是一根线,这头连着家乡的炕头,那头系着谋生的角落。将腊肉装进行囊,即使相隔千万里,家乡也不再遥远。只因,那腊肉藏着家乡盐的味道、山的味道、阳光的味道,也是时间的味道,人情的味道。这些味道,才下舌尖,又上心间,让我们分不清哪一个是美味,哪一种是情怀。开心或忧愁时,切半块腊肉,或蒸或炒,舌尖和味蕾都让你瞬间投身到故乡的怀抱。

当然,除了猪肉,鸡鸭鱼皆可腊。也是阔绰的人家,一个也不少。逢年过节,那一份腊味拼盘上桌,圆圆满满。

这腊味的浓香、年味的悠长,只有吃过知道。这滋味从年头飘到年尾,从家乡飘到远方,这就是人间最美的味道!

(作者单位:句容市下蜀镇人民政府)

大事记

(2021年12月)

1日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会暨工作研讨会,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明龙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郭建主持会议,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党组成员、副主任岳卫平、薛峰、卜晓放,党组成员、机关党组书记、秘书长张伟清分别作交流发言。

3日 省人大财经委副主任吕小鹏一行来镇,调研部分省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卜晓放陪同调研。

7日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总工会主席魏国强一行来镇,调研“三农”工作。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明龙,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孙晓南、副主任卜晓放陪同调研。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人大自身建设座谈会,党组副书记郭建主持会议并讲话,秘书长张伟清参加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选举工作办公室召开第二次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选举

办主任岳卫平主持会议并讲话。

8日 省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东部战区政治工作部副主任程晓健一行来镇,实地视察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副主任岳卫平陪同视察。

9日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会暨主任办公会,传达学习省委书记吴政隆同志在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全省领导干部专题研修班上的讲话精神,以及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精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郭建主持会议并讲话,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副主任王萍,党组成员、副主任岳卫平、薛峰、卜晓放,党组成员、机关党组书记、秘书长张伟清参加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薛峰带队调研政府工作报告民生实事进展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议案

督办调研推进会,副主任卜晓放出席会议并讲话。

10日 全市市(区)、镇两级人大代表换届选举投票日。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明龙在润州区七里甸街道第十四选区投票站参加区人大代表选举,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郭建,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副主任王萍、岳卫平、薛峰、卜晓放,秘书长张伟清在润州区七里甸街道第十四选区投票站进行了投票。市人大常委会选举办分组督导市(区)、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郭建出席“重点片区规划发展推进会”并讲话,秘书长张伟清参加会议。

14日 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明龙调研人大自身建设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郭建作汇报,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副主任王萍、岳卫平、薛峰、卜晓放,秘书长张伟清参加调研活动。

15日 市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六十二次主任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王萍、岳卫平、薛峰、卜晓放，秘书长张伟清出席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卜晓放带队开展“同级审”整改及“上审下”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调研。

16日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民呼我应”主题实践活动总结大会，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明龙作出批示，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主持会议并讲话，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曹远剑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萍宣读批示，副主任岳卫平、薛峰、卜晓放，秘书长张伟清参加会议。

17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卜晓放带队赴市文旅集团调研。

21日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听取市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准备工作情况汇报并讲话，秘书长张伟清参加会议。

22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萍带队赴官塘桥街道，督查文明城市长效管理

工作。

市人大常委会农工委组织召开对口联系部门座谈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卜晓放出席并讲话。

23日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会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郭建主持会议并讲话，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副主任王萍，党组成员、副主任岳卫平、薛峰、卜晓放，党组成员、机关党组书记、秘书长张伟清参加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环资城建委举行委员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岳卫平出席并讲话。

24日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李小敏对镇江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作出批示。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机关党组会通报研究有关工作，党组成员、机关党组书记、秘书长张伟清主持会议并讲话。

27日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第一次筹备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郭建出席会议并讲话，副主任岳卫平讲话，秘书长张伟清主持会议并作工

作部署。

29日 市八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八次会议，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马明龙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主持第一阶段会议，副主任王萍、岳卫平、薛峰、卜晓放，秘书长张伟清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宋祥林，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周凯，市中级人民法院代院长刘亚军、市检察院检察长张新祥列席会议并提请人事任免。市政府秘书长马国进列席会议并报告市政府关于市八届人大六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机关全体党员干部大会传达市委八届二次全会精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郭建主持会议并讲话，副主任王萍、岳卫平、薛峰、卜晓放，秘书长张伟清参加会议。

30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萍出席民宗侨台委员会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在镇部分全国、省人大代表开展会前集中视察，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岳卫平参加活动。

(陆强)



◀2022年1月14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马明龙主持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郭建，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出席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萍，党组成员、副主任岳卫平、卜晓放，秘书长张伟清，党组成员、机关党组书记胡毅成参加会议。

▶2022年1月10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暨主任办公会，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郭建主持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出席会议并讲话。



▲2022年1月20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第二次筹备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郭建，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孙晓南听取筹备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并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弘扬民主法治 构建和谐镇江

HONGYANGMINZHUFAZHI GOUJIANHEXIEZHENJIANG

